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英国北爱尔兰

2026 年 8 月

中国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馆

► 导言

北爱尔兰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四个组成部分之一，依据《温莎框架》享有“双重市场准入”地位，既是英国内部市场的有机组成部分，又在货物贸易领域保留了欧盟单一市场的准入待遇，这一特殊地位使其成为连接英国与欧盟市场的战略枢纽。《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英国北爱尔兰》将提供较全面的投资信息，主要包括北爱尔兰与英国的差异化特征、产业优势与投资机遇等。

当前，中英关系正处于重要发展窗口期。2026年1月，英国首相斯塔默访华，开启了中英关系“务实重启”的新篇章。双方在经贸、金融、数字经济、绿色发展等领域达成一系列合作共识。2025年1月第十一次中英经济财金对话取得丰硕成果，双方在金融市场互联互通、资本市场合作、绿色金融等领域达成多项共识。这为中国企业赴北爱尔兰投资合作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历史机遇。

北爱尔兰在金融科技、网络安全、先进制造业、生命与健康科学等领域具有显著的产业集群优势，据《金融时报》fDi Intelligence 2025年评估，贝尔法斯特为西欧金融科技外国直接投资的顶尖目的地。同时，北爱尔兰拥有英国各地区中最年轻的人口结构、具有竞争力的运营成本和世界一流的大学研究机构，是中国企业进入英国和欧洲市场的理想跳板。

本指南既是《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英国（2025年版）》的区域配套手册，又重点介绍了北爱尔兰差异化特征，请配合英国投资指南阅读本指南。

► 目录

01 地区概况

- 1.1 发展简史与政治地位
- 1.2 自然环境
-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 1.4 政治环境
- 1.5 社会文化

02 经济概况

- 2.1 宏观经济
- 2.2 重点/特色产业
- 2.3 基础设施

03 经贸合作与特殊贸易地位

- 3.1 《温莎框架》下的双重市场准入
- 3.2 对外贸易
- 3.3 北爱尔兰与中国贸易情况

04 投资环境与要素保障

- 4.1 核心招商引资政策与税收优惠
- 4.2 要素成本与保障
- 4.3 金融环境
- 4.4 出口融资与贸易金融支持

05 法规政策

-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 5.2 外国投资法规
- 5.3 企业税收
- 5.4 重点经济区域规定
- 5.5 劳动就业法规
- 5.6 外国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 5.7 外资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规定
- 5.8 环境保护法规
- 5.9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 5.10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 5.11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5.12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

06 重点产业深度分析：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

6.1 产业生态与全球地位

6.2 八大细分领域优势

6.3 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

6.4 全岛金融科技走廊

07 城市与增长协议投资机遇

08 数字经济与绿色经济

8.1 数字经济与北爱尔兰特色

8.2 绿色经济与北爱尔兰特色

09 中英关系与投资合作新机遇

9.1 中英关系“务实重启”

9.2 第十一次中英经济财金对话成果

9.3 对北爱尔兰投资的启示

10 投资风险预警与合规建议

10.1 主要风险

10.2 投资建议

10.3 案例参考

附录1 中资企业在北爱尔兰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附录2 北爱尔兰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附录3 中资企业商会、华人社团和在北爱中资企业一览表

附录4 为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后记

01 地区概况

1.1 发展简史与政治地位

北爱尔兰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四个组成部分之一，位于爱尔兰岛东北部。1921年，依据《1920年爱尔兰政府法》，爱尔兰岛北部6郡组成北爱尔兰并留在英国版图内；1922年12月，南部26郡成立“爱尔兰自由邦”，南北分治格局由此形成。其现代政治与社会格局奠基于1998年签署的《贝尔法斯特协议》（Belfast/Good Friday Agreement），该协议结束了长达30年的社会动荡，确立了北爱尔兰独特的权力下放（Devolution）体制，即由北爱尔兰议会（Assembly）和行政委员会（Executive）行使绝大部分地方事务的管理权。

2016年英国公投脱欧。进入2020年代后，北爱尔兰的地缘经济地位发生了历史性转变。2023年2月，英欧签署《温莎框架》（The Windsor Framework），并于2023年至2025年分阶段全面落实。该框架赋予了北爱尔兰在全球贸易中独一无二的法律地位：它既是英国关税领土和内部市场的有机组成部分，又在货物贸易领域保留了欧盟单一市场的准入待遇。这一双重地位使其成为全球唯一可以同时无缝对接英国和欧盟市场的商业地点。

（法律依据：《温莎框架》英国政府官方文件，<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the-windsor-framework>）

1.2 自然环境

1.2.1 地理位置

北爱尔兰全境面积约1.41万平方公里，约占英国总面积的6%。东隔北海峡与苏格兰相望，南面、西面与欧盟成员国爱尔兰共和国接壤，拥有长达499公里的陆地边界——这也是英国唯一的陆上国际边界，构成了北爱尔兰独特的地缘贸易优势。

与英国本岛的差异：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均位于大不列颠岛上，不与任何欧盟国家接壤；而北爱尔兰地处爱尔兰岛，与欧盟成员国爱尔兰共和国共享陆地边界，这是《温莎框架》得以成立的地理基础，也是北爱尔兰“双重市场准入”地位的原因之一。

1.2.2 自然资源

北爱尔兰自然资源丰富，拥有具备商业开采价值的岩盐、石灰石、玄武岩及砂石资源。得益于北大西洋的地理位置，北爱尔兰拥有极高的可再生能源开发潜力，特别是陆上及离岸风能资源，是欧洲风能利用率最高的地区之一。境内拥有全英最大的淡水湖——内湖（Lough Neagh），水资源充沛。

1.2.3 气候条件

属温带海洋性气候，受北大西洋暖流影响，气候温和湿润。全年气温变化较小，年平均气温在 9℃—10℃ 之间，极少出现极端严寒或酷暑天气。

1.3 人口和行政区划

1.3.1 人口分布

根据北爱尔兰统计和研究机构（NISRA）2025 年 9 月发布的 2024 年年中人口数据，北爱尔兰总人口约 192.8 万。人口结构相对年轻，是英国人口最年轻的地区之一，中位年龄约 40.2 岁，少儿（0—15 岁）人口比重高于英国平均水平。人口高度集中在东部沿海地区，特别是大贝尔法斯特都会区（Greater Belfast），该区域集中了全地区约三分之一的人口。

与英国整体的差异：2024 年英国总人口约 6827 万，北爱尔兰约 192.8 万，仅占约 2.8%，但人口结构相对更为年轻。北爱尔兰是英国四个构成地区中人口年龄最低的地区，2024 年中位年龄约 40.2 岁，略低于英国整体约 40.6 岁的水平。从年龄结构看，北爱尔兰 0 至 15 岁人口占总人口约 20.0%，高于英国约 18% 的平均水平，未来劳动力补充相对充足；65 岁及以上人口约 34.9 万，占 18.1%，老年抚养负担相对较轻。16 至 64 岁劳动年龄人口约 119 万，占比约 62%，与英国整体约 62.9% 基本相当。总体而言，北爱尔兰较高的青少年人口比重和相对较低的老龄化水平，为企业中长期招募提供了良好的人口基础；但本地劳动力的实际可用规模，还需结合北爱尔兰在英国各地区中最高的经济不活跃率一并评估，详见本指南第 2.1.3 节。

（数据来源：NISRA 2024 Mid-Year Population Estimates）

1.3.2 行政区划

北爱尔兰全境划分为 11 个地方行政区（Local Government Districts）。主要经济中心城市包括：

【贝尔法斯特（Belfast）】

首府及最大港口，全英首个绿色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市，也是全球知名的金融科技与网络安全产业中心。

【德里/伦敦德里（Derry/Londonderry）】

西北部经济枢纽与第二大城市，拥有极为年轻的劳动力结构，重点发展生命科学和数字创意产业。

【利斯本（Lisburn）】

位于主要交通走廊，是重要的商业及零售配送中心。

1.4 政治环境

北爱尔兰实行基于“权力分享”（Power Sharing）原则的自治制度。地方事务由北爱尔兰议会行使立法权，行政委员会行使行政权，负责卫生、教育、基础设施、农业及经济发展等事务。外交、国防、宏观税收、货币政策及移民事务等“保留事项”仍由英国中央政府负责。

与英国整体的差异：英国本岛实行威斯特敏斯特体制下的议会制君主立宪制，而北爱尔兰的“权力分享”制度要求其行政机构必须由联合派与民族派政党共同组建。这一制度设计源于《贝尔法斯特协议》，是北爱尔兰政治稳定的基石。2024 年，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全面恢复运作，政治环境趋于稳定，为经济政策的连续性提供了保障。

1.5 社会文化

1.5.1 民族与语言

北爱尔兰居民主要为英格兰裔和爱尔兰裔后代，官方语言为英语，爱尔兰语和阿尔斯特苏格兰语（Ulster Scots）为官方承认的少数族群语言。

1.5.2 科教与医疗

北爱尔兰实行 4—16 岁义务教育制度。拥有两所世界级大学：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Queen's University Belfast）和奥斯特大学（Ulster University），商业与科技相关专业毕业生超 10400 人，82% 的毕业生获得一等或二等一荣誉学位（即英国本科最高两个等级，大致相当于中国高校的优秀毕业生水平）。全地区约 7 万名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在读高等教育学生，为产业提供持续的人才供给。

北爱尔兰拥有国民医疗服务体系（HSC, Health and Social Care），与英格兰的 NHS 框架相似但独立管理，为全民提供免费医疗服务。

1.5.3 节假日

北爱尔兰的法定节假日与英国其他地区略有不同。除英国通用的元旦、耶稣受难日、复活节、圣诞节、节礼日等外，北爱尔兰还有两个特有的法定假日：圣帕特里克节（3 月 17 日）和橘子节/博伊尼战役纪念日（7 月 12 日）。每周工作五天，周六和周日为公休日。

02 经济概况

2.1 宏观经济

2.1.1 经济总量与增长率

根据北爱尔兰统计和研究局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最新官方数据（NICEI Q4 2025），北爱尔兰经济在复杂外部环境下展现出强劲韧性。

季度表现：2025 年第四季度，北爱尔兰综合经济产出指数（NICEI）环比增长 0.2%，同比增长 1.6%。经济活动在 2025 年第二季度达到系列历史新高后有所回调，第四季度恢复增长。按滚动四个季度计算的年化增幅为 2.1%。当季增长的最大贡献来自建筑业（+0.6 个百分点），部分被服务业的回落（-0.8 个百分点）所抵消；同比 1.6% 的增长则由建筑业（+0.5 个百分点）、公共部门（+0.5 个百分点）、生产部门（+0.4 个百分点）和服务业（+0.3 个百分点）共同拉动（分项加总与总量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长期复苏：当前经济产出水平已比 2019 年第四季度（疫情前）高出 11.2%，复苏幅度远超英国全国平均水平（英国同期仅高出疫情前水平 5.1%）。

据安永（EY）2026 年 5 月发布的最新预测，北爱尔兰经济 2026 年预计增长 0.7%，2027 年预计增长 1.3%。

与英国整体的差异：英国 2025 年第四季度 GDP 环比增长 0.1%，同比增长 1.0%，疫情后累计仅高出疫情前水平 5.1%。相比之下，北爱尔兰疫情后累计增长 11.2%，复苏势头远强于英国全国平均水平，体现了北爱尔兰经济结构性韧性。

（数据来源：NISRA Northern Ireland Composite Economic Index Quarter 4 2025，2026 年 3 月发布，<https://www.nisra.gov.uk/statistics/economic-output/ni-composite-economic-index>）

2.1.2 产业结构

北爱尔兰经济结构正处于从传统的公共部门主导向“知识密集型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双轮驱动转型的关键时期。服务业在经济总量中占比约 75%，生产部门（含制造业）占比约 16%。截至 2025 年第四季度的同比增长由建筑业、公共部门、生产部门和服务业四个板块共同拉动（各板块贡献详见本指南第 2.1.1 节）。服务业在 2025 年前三季度表现尤为强劲，一度创下历史新高。农业方面，据 DAERA《2024 年北爱尔兰农业统计回顾》，2024 年北爱农业总产出达 31.9 亿英镑（同比增长 8%），农业总收入（TIFF）增至 7.66 亿英镑，其中乳业产值最高（11 亿英镑）；农业占经济总量比重虽不足 2%，但明显高于英国全国约 0.73% 的平均水平，反映出北爱在畜牧、乳制品及农业食品加工领域的传统优势。

与英国整体的差异：根据世界银行数据，英国全国农业占 GDP 约 0.73%，工业（含制造业、建筑业、市政服务等）占约 25.93%，服务业占约 72.84%。其中若单独测算制造业，仅占英国 GDP 的约 9%。北爱尔兰的产业结构与英国整体有明显差异：服务业占比约 75%，与英国全国大体相当；但生产部门（含制造业、采矿业等）占比约 16%，其中制造业比重远高于英国全国 9% 的平均水平。这一结构反映出北爱尔兰“先进制造业+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双引擎驱动、并辅以较强农业食品基础的经济特征，有别于英国整体以服务业为绝对主导的格局。

（数据来源：NISRA NICEI Q4 2025 报告；DAERA《2024 年北爱尔兰农业统计回顾》；世界银行）

2.1.3 通货膨胀与失业率

通货膨胀：2025 年核心通胀率保持在 3.5%左右，全年平均通胀率预计 3.2%。

劳动力市场：失业率为 1.8%（2026 年 3 月至 5 月数据），处于历史低位；同期 16—64 岁就业率 72.1%，经济不活跃率 26.5%。

与英国整体的差异：同期英国全国失业率为 4.9%，北爱尔兰 1.8%的失业率为英国各地区中最低，劳动力市场供给偏紧。需同时注意两点：一是北爱尔兰 16—64 岁经济不活跃率约 26.5%，为英国各地区中最高（英国全国为 20.9%），就业率 72.1%亦低于英国全国 75.1%的水平——低失业率与高经济不活跃率并存，企业测算本地可用劳动力规模时应将这一结构性因素一并考虑；二是 NISRA 指出北爱尔兰劳动力市场增长动能有所放缓。总体而言，北爱尔兰劳动力供给的增量潜力更多存在于经济不活跃人口的回流与技能提升，北爱投资局提供的技能培训补助（详见本指南第 4.1 节）可作为企业招募的配套工具。（数据来源：NISRA 北爱尔兰劳动力市场统计，2026 年 7 月发布；英国国家统计局《Labour market overview, UK》，2026 年 7 月 21 日发布）

2.2 重点/特色产业

北爱尔兰经济部确立了“10X 经济”（10X Economy）战略愿景，聚焦于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领域。与英国整体的产业布局相比，北爱尔兰的重点产业更加聚焦且差异化特征明显：

【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

北爱尔兰已成为全球公认的金融科技枢纽。据《金融时报》fDi Intelligence 2025 年数据，贝尔法斯特被评为西欧金融科技外国直接投资的顶尖目的地。北爱尔兰拥有英国最高的金融科技就业集中度，每五名金融服务与科技行业就业人员中就有一人从事金融科技工作。金融及相关专业服务行业雇佣约 43000 人，是英国增长最快的金融服务地区。详见第六章深度分析。

（数据来源：北爱投资局（Invest NI）官方网站金融服务专页；TheCityUK: Enabling Growth across the UK 2025；fDi Markets FT 2025）

【网络安全】

北爱尔兰是美国网络安全企业的全球第一国际投资目的地。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旗下的安全信息技术中心（CSIT）是英国领先的网络安全创新与知识转化中心，已开展包括 SAFEcrypto 在内的多项重大研究项目。

（数据来源：贝尔法斯特市政府《贝尔法斯特地区投资指南 2025 年版》）

【先进制造与工程】

北爱尔兰拥有深厚的制造业传统。2025 年 12 月 8 日，原势必锐航空系统（Spirit AeroSystems）贝尔法斯特工厂完成拆分：A220 机翼及中机身业务由空中客车接手，成为其 A220

机翼卓越中心，约 1600 名员工转入；其余业务由波音接手，以肖特兄弟（Short Brothers, a Boeing Company）品牌作为独立子公司运营，约 2500 名员工转入。柯林斯航空航天（Collins Aerospace）、莱特巴士（Wrightbus）等全球领先企业也在北爱尔兰设有生产基地。贝尔法斯特地区城市协议（BRCD）支持的《先进制造创新中心》（AMIC）投资规模达 1 亿英镑，其“未来工厂”设施将于 2026 年开放，提供先进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机器人技术支持。

（数据来源：贝尔法斯特市政府《贝尔法斯特地区投资指南 2025 年版》重点产业板块）

【生命与健康科学】

北爱尔兰在精准医疗、生物标志物与临床试验领域具有国际领先地位。代表性企业包括兰多克斯（Randox）和阿尔马克集团（Almac Group）。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设有帕特里克·约翰斯顿的癌症研究中心和精准医学卓越中心。城市协议支持的 iREACH Health 项目将进一步提升临床试验能力。

【创意产业】

北爱尔兰已成为英国重要的数字创意产业中心。HBO《权力的游戏》、派拉蒙影业《龙与地下城》等重磅影视作品均在北爱尔兰取景拍摄。奥斯特大学与贝尔法斯特港合作建设的 Studio Ulster 是一座把虚拟制作与传统影视相结合的先进设施，投资规模达 7200 万英镑。

【食品饮料与农业科技】

北爱尔兰传统农业根基深厚，农牧业与食品加工产业链完整，在乳制品、肉类、饮料等领域具有出口优势。北爱投资局将农业科技（Agri-Tech）列为重点发展方向。

2.3 基础设施

2.3.1 交通运输

北爱尔兰拥有三个国际机场：贝尔法斯特国际机场、贝尔法斯特城市机场和德里/伦敦德里机场。贝尔法斯特至伦敦飞行时间不超 90 分钟，与欧洲主要城市均有空中连接。2024 年 9 月，贝尔法斯特新中央火车站正式投入运营，贝尔法斯特至都柏林的铁路行程约两小时。

贝尔法斯特港、拉恩港、沃伦波因特港为主要货运门户。英国官方数据显示，贝尔法斯特港是英国年吞吐量超 1000 万吨的主要港口之一。政府正在推进 A5、A6 公路升级项目，五条主要交通走廊确保北爱尔兰所有地区均在 2 小时内可达。

2.3.2 数字基础设施

北爱尔兰在数字基础设施方面拥有显著优势。全光纤连接覆盖率 95%，位居英国各地区之首，远超英国全国 78% 的平均水平。“斯特拉图姆项目”（Project Stratum）已实现了对农村和边远地区的数字基础设施全覆盖。

与英国整体的差异：截至 2025 年 7 月，英国全国全光纤宽带覆盖率为 78%（约 2370 万户）。北爱尔兰以 95% 的全光纤覆盖率居英国四个构成地区之首，全光纤与有线网络合计的千兆宽带覆盖率达 96%；在已具备接入条件的住户中实际开通率为 62%，亦高于英国全国 42% 的水平。这为金融科技、数据分析等高带宽需求行业提供了坚实的基础设施保障。

（数据来源：北爱投资局数字基础设施报告；英国通信管理局（Ofcom）《Connected Nations 2025》，2025 年 11 月 19 日发布）

03 经贸合作与特殊贸易地位

3.1 《温莎框架》下的双重市场准入

《温莎框架》确立了北爱尔兰在全球贸易中独一无二的地位。其核心机制包括：

【双重准入】

北爱尔兰是全球唯一可以向英国和欧盟同时输送货物而无需海关申报、原产地证明或非关税壁垒的地点。

【绿色通道】

从英国其他地区运往北爱尔兰的货物，凡留在北爱尔兰内部市场的，可通过简化的绿色通道流转，大幅减少繁琐手续。企业需注册英国内部市场计划（UKIMS, UK Internal Market Scheme），并建立库存追踪系统。

【红色通道】

若货物将经北爱尔兰转运至欧盟（爱尔兰共和国），则需遵守欧盟相关规则并通过红色通道办理手续。

因此在北爱尔兰生产或加工的货物可以无缝进入英国内部市场和欧盟单一市场，这对于希望同时服务英国和欧盟客户的企业而言，极具吸引力和战略优势。北爱尔兰还将继续享受英国新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的红利，包括英国加入 CPTPP（《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带来的广泛市场准入。

（法律依据：《温莎框架》英国政府官方文件；英国政府商业投资网站北爱尔兰监管科技专题）

3.2 对外贸易

根据北爱统计研究署发布的《北爱尔兰经济贸易统计》，2024 年北爱企业销售总额达 1093 亿英镑，创历史新高，其中对北爱以外市场的对外销售约 398 亿英镑，同比增长 14.4%。按贸易伙伴划分：英国本岛是北爱最大的外部市场，销售额约 201 亿英镑，占总销售的 18.4%；爱尔兰共和国

是北爱在英国以外的最大出口市场，2024 年出口额约 105 亿英镑，占 9.6%，同比增长 19.6%；对世界其他地区出口约 55 亿英镑（占 5.1%），对欧盟其他成员国（不含爱尔兰）出口约 36 亿英镑（占 3.3%）。北爱对所有贸易伙伴均实现顺差，其中对爱尔兰顺差约 64 亿英镑、对英本岛约 38 亿英镑。得益于《温莎框架》确立的“双重市场准入”地位，北爱尔兰在英国各地区中享有独特的贸易优势，本地企业可同步进入英国本岛市场和欧盟单一市场。

（数据来源：NISRA《北爱尔兰经济贸易统计》（NIETS）2024，2026 年 3 月 11 日发布）

3.3 北爱尔兰与中国贸易情况

中国是北爱尔兰在亚洲的最大贸易伙伴。根据英中贸易协会（CBBC）《中国贸易追踪报告》第十二期（2025 年 11 月发布）数据：

出口方面：北爱尔兰对中国（含香港）货物出口总额为 1.59 亿英镑，同比增长 4.6%，扭转了 2023—2024 年的下降趋势。中国是北爱尔兰第十二大出口市场。

进口方面：自中国进口总额为 10 亿英镑，同比增长 16.0%。中国是北爱尔兰第二大进口市场。

出口增长主要由家具出口驱动，同比增长 75.7%至 3050 万英镑（北爱尔兰凭借精湛木工工艺和定制设计优势在该领域表现突出）。医药品出口此前为首位，现下降 10.4%至 2980 万英镑，仍为重点出口领域。

（数据来源：CBBC《中国贸易追踪报告》第十二期（2025 年 11 月），北爱尔兰数据见第 19 页）

04 投资环境与要素保障

4.1 核心招商引资政策与税收优惠

北爱尔兰的核心税收制度与英国整体保持一致，但通过北爱投资局提供的选择性财政援助（Selective Financial Assistance, SFA）形成了显著的差异化优势。主要政策工具包括：

企业所得税方面，2026 年起利润超 25 万英镑适用 25%的主税率，5 万英镑以下小企业适用 19%；专利盒制度（Patent Box）对源自合格专利的利润适用 10%的优惠税率；全额费用化（Full Expensing）允许资本性支出 100%当年扣除——这些为全英统一政策。

北爱尔兰独有的支持工具来自北爱投资局：对高附加值新增岗位，可申请每岗位 3000 至 6000 英镑的就业补助；对企业研发支出，工业研究类项目最高补助 50%、试验开发类项目最高补助 25%；对企业技能培训支出，可申请最高 50%的报销。这些 SFA 工具是企业评估在英国境内不同区域选址时北爱尔兰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政策依据：HMRC 税率官方网站；北爱投资局官方 SFA 方案）

4.2 要素成本与保障

北爱尔兰在要素成本方面具有显著竞争力：

写字楼租金：贝尔法斯特甲级写字楼约 24—26 英镑/平方英尺/年，较伦敦低约 50%，较都柏林低约 30%（该区间为北爱投资局招商材料引用的参考值，市场行情逐年变动，企业选址测算时建议向当地商业地产代理索取最新报价）。

薪资成本：典型薪资成本较伦敦低约 40%，较都柏林低约 30%。

人才稳定性：员工流失率显著低于伦敦和都柏林，为企业节省了大量招聘与培训成本。

（数据来源：北爱投资局投资环境材料；Bond Search & Selection 薪酬调研 2022 年版。要素成本数据具时效性，请以最新市场报价为准）

4.3 金融环境

北爱尔兰作为英国的构成部分，完全适用英国的金融监管框架，包括金融行为监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和审慎监管局（Prudential Regulation Authority, PRA）的监管。同时，由于其地处爱尔兰岛的独特位置，北爱尔兰的金融服务企业可以更加便捷地服务爱尔兰共和国的金融市场客户，包括都柏林国际金融中心（IFSC）的机构。英国的资本市场、证券交易、外汇市场等金融基础设施均对北爱尔兰企业全面开放。

当地银行业以英国主要清算行和当地零售银行为主，主要服务机构包括爱尔兰银行（Bank of Ireland UK）、阿尔斯特银行（Ulster Bank）、丹斯克银行（Danske Bank）、AIB（NI）、巴克莱（Barclays）、汇丰（HSBC）等。中国银行伦敦分行可为在英中资企业提供本外币结算、贸易融资、信用证、并购融资等综合金融服务，并通过其英国网络辐射北爱尔兰客户。

4.4 出口融资与贸易金融支持

英国出口融资局（UK Export Finance, UKEF）是英国政府的出口信用机构，其本身即为内阁级政府部门，由商业贸易大臣负责。UKEF 的使命是确保任何具备商业可行性的英国出口业务不因私人市场无法提供融资或保险而失败。其支持工具对北爱尔兰出口商及希望从北爱尔兰采购的境外买家而言，构成了一套完整、可叠加的政策金融体系。

2024—2025 财年，UKEF 为英国出口商提供了总计 145 亿英镑的融资和保险支持。其产品体系可服务全球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支持超过 60 种当地货币的融资安排。北爱尔兰出口商可通过 UKEF 与多家本地银行的合作渠道接入，主要合作银行包括爱尔兰银行（英国）、丹斯克银行、阿尔斯特银行、巴克莱以及汇丰等。

（数据来源：UKEF 官方网站及 2024-2025 年度报告，<https://www.ukexportfinance.gov.uk>）

4.4.1 主要产品体系

【买方信贷工具——服务境外买家】

直接贷款工具（Direct Lending Facility）：UKEF 向境外买家直接发放贷款，用于其购买英国（含北爱尔兰）出口商的商品、服务或无形资产。单笔贷款上限通常为 2 亿英镑，工具总额度 130 亿英镑（其中 30 亿英镑专用于国防领域）。贷款可使用最多 8 种货币，固定利率参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的商业利率参考利率（CIRR）或英国国家贷款基金利率（取高）。

买方信贷便利（Buyer Credit Facility）：UKEF 向境外买家的贷款行提供担保，使其能够向买家发放用于购买英国出口商品和服务的贷款。该工具支持 60 多种当地货币，要求出口合同至少 20% 的金额来自英国成分。该工具可与直接贷款工具组合使用，适用于较大金额的资本品或基础设施交易。

早期项目服务担保（Early Project Services Guarantee）：覆盖境外买家在大型项目前期阶段对英国设计、工程或技术服务的采购融资。买家可在最多两年期限内偿还贷款，出口商在服务交付后即可获得付款。项目正式启动后可衔接转入买方信贷便利。

票据担保（Bills and Notes Guarantee）：UKEF 为购买出口商持有的境外买家所开立的汇票、本票的金融机构提供担保。

【卖方支持工具——服务出口商本身】

通用出口便利（General Export Facility, GEF）：面向中小企业（SME）的非合同特定型营运资金担保。UKEF 为参与银行提供最高 80% 的风险担保，单一出口商额度最高 2500 万英镑。GEF 不要求与特定出口合同挂钩，便于出口商提前规划运营资金。该产品对参与银行授权额度可达每个出口商 1000 万英镑的自动审批权限，显著加快放款效率。申请方需满足出口业绩门槛——过去三个财年中任一年度出口销售占年营业额至少 20%，或过去三年每年至少 5%。

出口发展担保（Export Development Guarantee, EDG）：面向较大型企业的非合同特定型担保。单笔起点 2500 万英镑，典型规模在 1 亿至 5 亿英镑之间，担保比例最高 80%，期限最长 5 年。

出口营运资金计划（Export Working Capital Scheme, EWCS）：针对特定出口合同的营运资金担保，UKEF 为银行提供最高 80% 的风险担保，覆盖装船前和装船后阶段。

出口保险政策（Export Insurance Policy, EXIP）：在私人保险市场无法承保的情况下，为出口商提供最高 95% 合同金额的非付款风险保险。

履约保函支持计划（Bond Support Scheme）：为出口商的合约保函（Contract Bond）提供最高 80% 的担保，降低出口商在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环节占用现金抵押的压力。

4.4.2 区域服务网络与对北爱出口商的实操意义

UKEF 在全英范围内配置出口融资经理（Export Finance Manager, EFM），其中专设北爱尔兰

区域代表，负责为本地出口商和具备出口潜力的企业提供免费咨询，协助选择合适的 UKEF 产品、对接合作贷款行、协调申请流程。这是北爱出口商接入 UKEF 体系的标准入口，其联络方式可通过 UKEF 官网“Find an Export Finance Manager”页面查询。

对于北爱尔兰出口产业的实际意义在于：第一，对船用工程、航空航天、可再生能源等资本品出口领域——北爱尔兰在这些领域均有龙头企业（如哈兰德与沃尔夫、空客贝尔法斯特等）——UKEF 的直接贷款和买方信贷可显著提升其国际竞标中的报价竞争力。历史上 UKEF 曾为贝尔法斯特生产的庞巴迪 C 系列客机出口亚洲航空公司、北爱再生能源项目等多个交易提供担保支持。第二，对食品饮料、威士忌、农产品深加工等中小批量、高频次出口的行业，GEF 和 EWCS 可帮助北爱中小出口商在新兴市场拓展业务时降低营运资金压力。

4.4.3 中国企业可关注的合作场景

从中方视角看，UKEF 体系为中英、特别是中国与北爱尔兰之间的双向贸易提供了具体的政策金融工具：

场景一：中国进口商采购北爱尔兰商品。中国进口商在采购北爱尔兰的威士忌、乳制品、医药品、精密制造产品、航空部件等产品时，可与北爱出口商协商通过 UKEF 的买方信贷便利或直接贷款工具获得英镑融资支持。例如，某北爱威士忌品牌拟出口中国市场，若中方进口商规模达到一定门槛，可申请 UKEF 担保的银行贷款用于支付货款，以更长的还款期、更具竞争力的固定利率改善现金流安排。

场景二：中国境内大型项目采购北爱设计、工程或技术服务。中国发起方在论证项目可行性阶段需采购英国相关服务时，UKEF 的早期项目服务担保可为这一前期投入阶段提供专属融资工具，项目转入实施阶段后可平滑衔接买方信贷便利。

场景三：在英中资企业争取北爱市场。已在英设立分支机构或子公司的中资企业，若其北爱业务符合英国出口含量要求（即至少 20% 价值源自英国），可作为出口商身份申请 GEF 或 EDG 等卖方支持工具，扩展国际市场。

（数据来源：UKEF 官方产品手册《Leading with Finance》；英国商业贸易部出口融资专页；Northern Ireland Business Info “Financial support for exporting” 专页）

05 法规政策

北爱尔兰的法律框架以英国国内立法为主体，同时存在一套独立的北爱尔兰本地立法体系（以“Order in Council”“Northern Ireland Act”为主要形式）。中资企业在北爱尔兰开展投资经营，既需要遵守英国全国通行的法律法规，又需关注北爱尔兰特有的本地规则。本章重点介绍企业投资经营直接相关的核心法规，以及北爱尔兰与英国其他地区的差异。

5.1 贸易法规和政策

5.1.1 贸易主管部门

英国全国层面：英国商业贸易部（Department for Business and Trade, DBT）是英国对外贸易和投资促进的主管部门；英国税务海关总署（HM Revenue & Customs, HMRC）负责进出口报关和海关税收管理。

北爱尔兰层面：北爱尔兰经济部（Department for the Economy, DfE）是北爱尔兰本地经济与对外贸易事务的牵头部门；北爱投资局（Invest Northern Ireland, Invest NI）作为 DfE 的执行机构，承担招商引资和出口促进职能。

5.1.2 主要贸易法规

2021 年 4 月 29 日《贸易法 2021》（Trade Act 2021）获得议会通过并正式生效，作为英国脱欧后贸易政策领域的常规框架性立法。同期生效的还有《海关税收（脱欧准备）法案》（Taxation (Cross-border Trade) Act 2018）等。

北爱尔兰特别规则：依据《温莎框架》及其配套实施立法，北爱尔兰在货物贸易领域与英国其他地区存在制度性差异。从英国其他地区运至北爱尔兰且留在英国内部市场的货物，企业可申请加入英国内部市场计划（UK Internal Market Scheme, UKIMS）后通过“绿色通道”流转；可能进入欧盟市场（包括运至爱尔兰共和国）的货物则需按欧盟规则申报，进入“红色通道”。

法规查询网址：<https://www.legislation.gov.uk>；UKIMS 注册指南：<https://www.gov.uk/guidance/apply-for-authorisation-for-the-uk-internal-market-scheme-if-you-bring-goods-into-northern-ireland>

5.1.3 贸易管理相关规定

【出口管制】

出口管制由英国商业贸易部下属的出口管制联合单位（Export Control Joint Unit, ECJU）统一管理。受管制项目主要包括两用物项（Dual-use items）、军品（Military items）、放射性物质及部分敏感软件和技术。中资企业从北爱尔兰出口受管制物项至中国境内，须遵守英国出口管制相关法规并申请相应许可。

【进出口检验检疫】

食品和农产品：北爱尔兰因《温莎框架》安排，在动植物卫生检疫（SPS）领域适用欧盟相关规则。来自英国其他地区且最终留在北爱尔兰内部市场的零售食品，可通过北爱尔兰零售业务计划（NI Retail Movement Scheme, NIRMS）使用简化的边境流程。

药品：北爱尔兰药品监管原本面临欧盟规则适用问题，2025 年起依据《温莎框架》安排，英

国全境药品监管以英国药品和保健产品管理局（MHRA）为单一监管机构。

【海关管理】

海关管理由 HMRC 统一负责。涉及北爱尔兰货物流转的特别注意事项：北爱尔兰使用 XI 开头的海关代码（如 XI EORI 编号）用于与欧盟的贸易；与英国其他地区的贸易仍使用 GB 开头的标识。企业在做财税、关务和合规体系设计时应明确区分两套代码。

5.1.4 贸易救济措施

英国脱欧后建立了独立的贸易救济体系，由贸易救济署（Trade Remedies Authority, TRA）负责调查并向商业贸易部提出建议，可采取反倾销税、反补贴税和保障措施三类工具。英国现行贸易救济措施中，相当部分针对中国产品，尤以钢铁制品、陶瓷、电动自行车等领域为多。此外，为保护本土钢铁产业，英国还宣布收紧钢铁进口配额、上调相关关税（自 2026 年起逐步实施）。中资企业向英国（含北爱尔兰）出口上述产品，或在英投资设厂后对外销售，均应事先核查目标产品是否已被采取或正被调查贸易救济措施，并密切关注配额与税率的动态调整。

（官方链接：<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trade-remedies-authority>）

5.1.5 产品标准与合格评定

英国脱欧后建立了独立的合格评定体系，以 UKCA（UK Conformity Assessed）标志作为商品投放英国市场的强制性合格标志，适用于玩具、机械、电子电气、个人防护装备等受管制产品。考虑到企业过渡成本，英国已无限期延长对欧盟 CE 标志的承认，多数商品目前可继续以 CE 标志进入英国市场；但部分领域仍要求或将逐步要求 UKCA 标志，企业应按产品类别核实最新规定。北爱尔兰因《温莎框架》情况特殊：投放北爱市场的商品适用欧盟规则、以 CE 标志为准，在特定情形下加贴“UKNI”标志。在专业服务领域，工程、法律、会计、建筑等行业的执业资格须经英国相应专业机构认可，中资企业派驻或聘用专业人员、参与工程项目时，应核实资质互认与注册要求（工程承包资质详见 5.10.3）。

（官方链接：<https://www.gov.uk/guidance/using-the-ukca-marking>）

5.2 外国投资法规

5.2.1 投资主管部门

英国全国层面：商业贸易部（DBT）主管外商投资政策；投资安全单位（Investment Security Unit, ISU，隶属内阁办公室）负责《2021 年国家安全和投资法》（NSIA）下的并购安全审查；HMRC 负责税务登记。

北爱尔兰层面：北爱投资局是北爱尔兰主要的投资促进机构，向中资企业提供从初步咨询、定制化考察访问、物业与人才采购、商业网络引荐到财务援助方案的全流程服务。

5.2.2 主要外资法规

英国对外资进入实行整体开放、负面清单（敏感领域审查）的体制。核心法规包括：

《公司法 2006》（Companies Act 2006）：英国统一公司法，规范企业设立、治理、合并、解散等全周期事项。2009 年起公司法在英国全境（含北爱尔兰）统一适用，结束了此前北爱尔兰单独立法的局面。

《海外公司法 2009》（Overseas Companies Regulations 2009）：规范外国公司在英设立分支机构等事项。

《国家安全和投资法 2021》（National Security and Investment Act 2021，NSIA）：2022 年 1 月 4 日正式生效，确立独立的国家安全审查机制，对 17 个敏感领域内的合格交易实行强制申报义务。这一审查制度在北爱尔兰与英国其他地区一体适用。

《经济犯罪（透明性和实施）法》（Economic Crime (Transparency and Enforcement) Act 2022）：要求在英国（含北爱尔兰）持有土地或房产的境外公司或个人明确实际受益人，并在海外实体登记册（Register of Overseas Entities）登记。

5.2.3 外资优惠政策

英国对外资普遍提供国民待遇，不设特殊外资准入限制（除 NSIA 敏感领域审查外）。在英国全境通用的政策工具基础上，北爱尔兰通过北爱投资局叠加了独有的选择性财政援助（SFA）工具——详见本指南第 4.1 节。

此外，北爱尔兰获英国政府专项支持的政策工具还包括：

强化版投资区（Enhanced Investment Zone, EIZ）：2024 年 3 月英国政府发布《北爱尔兰强化版投资区政策展望》，宣布建立面向北爱尔兰的单一 EIZ，覆盖整个北爱地区，可调动资金总额约 1.5 亿英镑——这一额度由原投资区和自由港两套机制合并而来。EIZ 可在税收优惠和灵活支出之间弹性配置，由英国政府与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共同开发，由 DfE 作为牵头部门。重点产业方向可在数字与技术、绿色产业、生命科学、先进制造业、创意产业五大类中选择，目前北爱明确倾向绿色产业方向。

城市与增长协议（City and Growth Deals）：北爱尔兰共有四项城市与增长协议——贝尔法斯特地区城市协议、德里-斯特拉班城市协议（DCSDC Deal）、中南西部增长协议、卡斯韦海岸增长协议。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和英国政府的合并资金总额达 12 亿英镑，并通过私营部门和其他资金来源补充。详见本指南第 7 章。

（数据来源：英国政府《北爱尔兰强化版投资区政策展望》，2024 年 3 月；英国政府《产业战略区域行动计划》，2025 年 6 月；北爱投资局官方网站）

5.2.4 投资行业的规定

北爱尔兰对外资普遍开放各行业；NSIA 框架下的 17 个敏感领域需履行强制申报义务，包括：先进材料、先进机器人、人工智能、民用核能、通信、计算硬件、关键供应商对政府、关键供应商对应急服务、密码认证、数据基础设施、国防、能源、军用及双重用途、量子技术、卫星与航天技术、合成生物技术、运输。中资企业进入这些领域应优先考虑绿地投资以降低安全审查风险。

5.2.5 投资方式的规定

外国投资者在北爱尔兰可采取多种投资方式：

（1）设立子公司（注册英国法人实体）：企业在北爱尔兰设立的最常见方式，需通过英国公司注册署（Companies House）贝尔法斯特办公室办理注册手续，公司注册号以“NI”前缀开头，受北爱尔兰法律管辖。

（2）设立分支机构（UK Establishment）：作为外国母公司在英国的延伸，无独立法人地位，由母公司承担责任。

（3）合资企业（Joint Venture）：通过股权或合同方式与北爱尔兰本地企业组建合资实体。

（4）并购（Mergers & Acquisitions）：受 NSIA 安全审查约束，必要时需主动通报。

（5）有限责任公司（LLP）：适用于专业服务、私募基金等业态。

5.2.6 安全审查的规定

依据 NSIA，下列交易须强制申报（不申报即交易无效）：

收购或加强对目标公司 25%以上的股权或表决权；

收购或加强对资产的重要权益（包括土地、有形动产及知识产权等）；

收购对实体重要事项的实际控制权。

申报机构为内阁办公室下属投资安全单位（ISU）。一般审查周期为 30 个工作日，可延长至最多 75 个工作日。在北爱尔兰开展涉及敏感领域的交易，应在交易前评估申报义务。

5.2.7 北爱尔兰特定的合规要求

除全国通用的安全审查外，在北爱尔兰开展业务的企业还需关注以下北爱特有的合规要求：

（1）UKIMS 注册：从英国其他地区将货物运入北爱尔兰且留在内部市场内的企业，应注册 UKIMS 以享受绿色通道便利。

（2）货物追踪与库存管理：必要时建立完整的库存追踪体系，证明货物未流入欧盟市场。

（3）公平就业申报：见本章 5.5 节。

5.3 企业税收

5.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英国税收体系由 HMRC 统一管理，北爱尔兰作为英国的构成部分，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关税、国民保险费等税种适用与英国其他地区相同的法规和税率。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拥有特定地方税权（如商业税率 Business Rates、垃圾处理税），但企业最常关注的几大主要税种均为全国统一。

英国财政年度从每年 4 月 6 日起至次年 4 月 5 日止。

5.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企业所得税（Corporation Tax）】

2026 年税务年度：主税率 25%（应税利润超过 25 万英镑）；小型利润税率 19%（应税利润不超过 5 万英镑）；介于 5—25 万英镑之间适用过渡性减免（Marginal Relief）。北爱尔兰适用与英国其他地区相同的法人税率。

【增值税（Value Added Tax, VAT）】

标准税率 20%，减税率 5%（部分能源、儿童座椅等），零税率 0%（食品、儿童服装、书报等），特定项目免税（教育、健康、金融服务等）。年应税营业额超过 9 万英镑的企业必须注册 VAT。北爱尔兰 VAT 制度与英国统一。

【个人所得税（Income Tax）】

英格兰、威尔士、北爱尔兰适用全国统一税率（苏格兰有独立税阶）。2026—2027 年度（各档门槛延续冻结安排，与上年度一致）：免税额（Personal Allowance）12570 英镑；基本税率 20% 适用至 37700 英镑；高税率 40% 适用至 125140 英镑；附加税率 45% 超过 125140 英镑。

【国民保险（National Insurance Contributions, NIC）】

雇主（Class 1 Secondary）：自 2025 年 4 月起，对每周高于 96 英镑的工资部分按 15% 征收。雇员（Class 1 Primary）：按工资分级缴纳。北爱尔兰适用与英国其他地区相同的 NIC 制度。

【印花税土地税（Stamp Duty Land Tax, SDLT）】

北爱尔兰与英格兰均适用印花税土地税（SDLT），由 HMRC 负责征收（苏格兰适用 LBTT、威尔士适用 LTT，制度有别）。住宅及商业不动产交易按价值分级征税；外国买家购买英国住宅另加 2% 附加费。

【中英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2011 年 6 月，中英两国政府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对所得和财产收益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并于 2013 年 12 月生效。该协定适用于英国全境，包括北爱尔兰。中资企业在北爱开展业务可援引该协定避免双重征税。

5.4 重点经济区域规定

5.4.1 企业区（Enterprise Zone）

北爱尔兰目前共有 1 个英国官方认定的企业区——大西洋链接企业区（Atlantic Link Enterprise Zone），毗邻奥斯特大学科尔雷恩（Coleraine）校区，2017 年 6 月正式启动，2018 年 6 月入驻首家企业。重点支持数字基础设施、跨大西洋数据传输和先进制造业。

企业区相比一般区域提供的政策包括：商业税率（Business Rates）减免最高 5 年；新建建筑物的增强资本扣除（Enhanced Capital Allowances）；简化的规划申报流程；超快宽带连接和电力优先供应等。

详情查询：<https://atlanticlinkcampus.com>

5.4.2 强化版投资区（Enhanced Investment Zone）

2024 年 3 月，英国政府与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启动针对北爱尔兰的“强化版投资区”（EIZ）计划，将原 Investment Zone 和 Freeport 两套机制合并定制，专为北爱尔兰量身打造：

覆盖范围：单一 EIZ 覆盖整个北爱尔兰，可在区内指定不超过 3 个特殊税收点位（Tax Sites）。

资金规模：约 1.5 亿英镑可在税收优惠和灵活支出之间弹性配置。

重点产业：可在数字与技术、绿色产业、生命科学、先进制造业、创意产业五大方向中选择。

发展进度：2025 年北爱经济部表示，由于税收优惠模型复杂性，初期可能主要采取灵活支出方式，税收优惠将作为可选项。

EIZ 框架下的潜在税收优惠（一旦实施）包括：站点内购置土地的 SDLT 减免、新建工厂厂房的资本扣除增强、合格雇员国民保险减免、商业税率最长 10 年减免等。

（数据来源：英国政府《北爱尔兰强化版投资区政策展望》，2024 年 3 月发布；《产业战略区域行动计划》，2025 年 6 月）

5.4.3 城市与增长协议

北爱尔兰四项城市与增长协议是当前北爱尔兰最重要的区域投资载体，详见本指南第 7 章。

5.5 劳动就业法规

5.5.1 劳工法核心内容

北爱尔兰劳工法以《雇佣权（北爱尔兰）令 1996》（Employment Rights (Northern Ireland) Order 1996）为核心，整体框架与英国其他地区类似，但有独立的本地立法体系。劳工法主要涵盖：雇佣合同条款、最低工资、工作时间、年假、产假/陪产假、解雇程序、不当解雇申诉权等。

最低工资：北爱尔兰适用英国全国最低工资（National Minimum Wage）和 21 岁及以上员工的国家生活工资（National Living Wage）。最新标准（2026 年 4 月 1 日起）：21 岁及以上 12.71 英镑/小时；18—20 岁 10.85 英镑/小时；18 岁以下及学徒 8.00 英镑/小时。（法律依据：《2026 年国家最低工资（修正）条例》，2026 年 4 月 1 日生效，legislation.gov.uk）

工作时间：依据《工作时间条例》，每周工作时间一般不超过 48 小时，员工可签署自愿放弃声明（Opt-out）。

产假与陪产假：女性员工享有最长 52 周的法定产假，其中最多 39 周可领取法定产假工资。男性员工享有 2 周陪产假。

5.5.2 北爱尔兰特有的公平就业立法

北爱尔兰拥有英国其他地区都没有的一项特殊劳工法律——《公平就业与待遇（北爱尔兰）令 1998》（Fair Employment and Treatment (Northern Ireland) Order 1998，简称 FETO）。这是基于《贝尔法斯特协议》遗产、致力于消除北爱社区间宗教与政治信仰差异在就业领域中导致歧视的核心立法。

FETO 的核心规定包括：

（1）禁止在就业、提供商品和服务、不动产买卖与管理、继续教育与高等教育等领域基于宗教信仰或政治观点的歧视。

（2）强制注册要求：雇员超过 10 名全职员工（每周工作 16 小时及以上）的雇主必须向北爱尔兰平等委员会（Equality Commission for Northern Ireland, ECNI）申请注册（成为“已注册企业”）。

（3）年度监督申报：已注册企业每年必须向平等委员会提交监督申报（Monitoring Return），报告员工的社区背景构成（即新教社区/天主教社区/其他）。雇员超 250 人的已注册企业还须报告招聘申请人和离职人员的社区构成。

（4）三年期复核（Triennial Review）：每三年回顾员工社区构成及就业实践，确保社区间的公平参与。如发现某一社区代表性不足，雇主可能需要采取“积极行动”（Affirmative Action）。

（5）维权途径：员工认为受到宗教信仰或政治观点歧视的，可向公平就业仲裁庭（Fair Employment Tribunal）申诉，申诉时限为知晓事件后 3 个月内或事件发生后 6 个月内。

中资企业在北爱尔兰开展业务，应在人力资源体系设计阶段即纳入 FETO 合规：建立监督官（Monitoring Officer）岗位、设计员工社区背景登记机制、配置不参与招聘决策的独立审核人员等。

（法律依据：《公平就业与待遇（北爱尔兰）令 1998》；1999 年《公平就业（监督）条例》；北爱尔兰平等委员会官方指引）

5.5.3 外国人在北爱工作的规定

英国移民事务为中央保留事项，北爱尔兰适用英国全国统一的移民法规。中国公民在北爱工作的主要签证类型包括：

技术工人签证（Skilled Worker Visa）：要求由获得英国内政部担保资质的英国雇主提供工作邀约。自 2025 年 7 月 22 日起，岗位技能层级要求提升至 RQF Level 6（相当于学士学位水平），一般工资门槛为年薪不低于 41700 英镑或岗位中位数薪资（取高）、时薪不低于 17.13 英镑；部分行业（如医疗护理、临时短缺职业列表内职业、新进雇员等）适用较低门槛。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新申请人英语水平要求由 CEFR B1 提升至 B2。北爱投资局支持的部分项目可协助新进中资企业获取担保资质（Sponsor Licence）。

健康与护理工人签证（Health and Care Worker Visa）：针对医疗护理领域的简化技术工人签证。

全球人才签证（Global Talent Visa）：面向科技、艺术、学术等领域的领军人才。

企业内部调动（暂行）：自 2024 年起已并入“扩展工人签证”类别。

5.6 外国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北爱尔兰土地登记由土地与财产服务局（Land and Property Services, LPS）负责，是北爱尔兰财政部下属的执行机构。北爱尔兰土地登记适用《土地登记法（北爱尔兰）1970》（Land Registration Act (Northern Ireland) 1970）及相关后续修订。

北爱尔兰不对外国企业或个人取得土地或不动产设置普遍性限制。外国投资者可通过购买、租赁等方式取得土地权益。需注意以下几点：

（1）海外公司登记义务：依据《经济犯罪（透明性和实施）法 2022》，在英国（含北爱尔兰）持有土地或房产的境外公司必须在海外实体登记册登记其最终受益人。如违反规定，公司及其高级职员（officers）可能被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可判处最高 5 年监禁。

（2）印花税土地税：购买土地、商业不动产、住宅须缴纳 SDLT。外国买家购买住宅另加 2% 附加费。

（3）规划许可：建设、改造、用途变更须取得规划许可，由各地方议会（Council）负责审批。

5.7 外资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规定

英国证券交易制度全国统一，主要规则适用于北爱尔兰企业：

- （1）伦敦证券交易所（LSE）主板及增长市场（AIM）面向北爱尔兰企业开放。
- （2）证券发行须遵守《2000 年金融服务与市场法》（Financial Services and Markets Act 2000）。
- （3）监管机构：金融行为监管局（FCA）负责发行人监管和上市规则；伦敦证券交易所制定补充规则。
- （4）中英股票互联互通机制：2025 年 1 月第十一次中英经济财金对话肯定了中英股票互联互通机制，已实现六次成功发行，帮助中国企业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累计募集超 66 亿美元。北爱尔兰具备国际投资人画像的企业（金融科技、医药、网络安全等领域）可考虑借助这一机制。

5.8 环境保护法规

5.8.1 环保管理部门

北爱尔兰拥有独立运行的环境管理部门——北爱尔兰环境署（Northern Ireland Environment Agency, NIEA）。NIEA 是北爱尔兰农业、环境与农村事务部（DAERA）下属的执行机构，负责北爱尔兰本地的环境保护监管、环评审批、污染许可、自然遗产保护等事务。英国四个构成地区各设有本地的环境监管机构（英格兰为环境署 EA、苏格兰为苏格兰环境保护局 SEPA、威尔士为自然资源局 NRW），NIEA 即为北爱尔兰的对口机构。企业在北爱开展涉及环评审批、排污许可等事项，应直接对接 NIEA，而非英格兰环境署。

此外，英国全国通用的环境监管框架（如气候变化委员会 CCC、UK Emissions Trading Scheme 等）也适用于北爱尔兰。

5.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

北爱尔兰适用一套独立但与英国主体框架相容的环保立法体系，主要包括：

- （1）《气候变化法（北爱尔兰）2022》（Climate Change Act (Northern Ireland) 2022）——北爱尔兰特有的核心气候立法。
- （2）《污染防控（工业排放）（北爱尔兰）规章 2013》（Polluti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Industrial Emissions) Regulations (NI) 2013）。
- （3）《废弃物及污染（北爱尔兰）令 1997》（Waste and Contaminated Land (Northern Ireland) Order 1997）。
- （4）《饮用水（北爱尔兰）规章 2017》。

(5) 《环境影响评价（农业）（北爱尔兰）规章 2007》。

5.8.3 《气候变化法（北爱尔兰）2022》核心内容

该法于 2022 年 6 月 6 日生效，是北爱尔兰历史上第一部气候变化立法。核心目标如下：

总目标：到 2050 年北爱尔兰净温室气体排放量较基准年减少至少 100%（即净零排放）。

中期目标（2030 年）：净温室气体排放较基准年减少至少 48%；电力消费中可再生能源占比至少 80%；废弃物回收利用率至少 70%。

中期目标（2040 年）：DAERA 须依据法律规定的科学路径设定 2040 年中期目标。

碳预算制度：每 5 年为一个预算周期，2023—2027 为首个周期。

北爱气候专员（NI Climate Commissioner）：独立监督机制。

气候行动计划（Climate Action Plan）：行政部门必须定期发布。

中资企业在北爱投资能源、运输、建筑、工业、农业等碳密集型行业，应充分关注该法的合规要求，并将能源转型路径纳入项目论证。

（法律依据：《气候变化法（北爱尔兰）2022》全文，
<https://www.legislation.gov.uk/nia/2022/31/contents>；DAERA 官方解读）

5.8.4 环境影响评估

北爱尔兰的环境影响评估（EIA）适用一套独立法规，主要包括《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规章（北爱尔兰）2017》。对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建设项目，开发商必须在规划申报前提交 EIA 报告。

受 EIA 强制约束的项目类型包括：大型基础设施项目（机场、港口、铁路）、重大工业装置、大型采矿与采石、火力发电厂、垃圾处理设施、大型农业开发等。

5.9 反对商业贿赂规定

英国是全球反商业贿赂立法最为严格的司法管辖区之一。核心法律是《2010 年贿赂法》（Bribery Act 2010），在英国全境（含北爱尔兰）一体适用，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

核心要点：

（1）禁止行贿和受贿（无论对方是公职人员还是商业主体）。

（2）域外效力：英国注册或在英国营业的企业，无论行贿行为发生在何处，都可能依据该法承担责任。

（3）企业失职罪（Section 7 Failure to Prevent Bribery）：商业实体未能采取合理的合规措施防止其雇员或关联人代表其行贿，构成单独罪行。最高刑罚为无上限罚款。

（4）礼品与款待：法律没有规定明确的金额上限，但任何具有影响其决策意图的礼品或款待

都可能被认定为贿赂。

（5）合规防御：企业实施“充分的程序”（Adequate Procedures）可作为对企业失职罪的抗辩。

执法机构：英国严重欺诈办公室（Serious Fraud Office, SFO）和皇家检察署（CPS）。在北爱尔兰，刑事公诉由北爱尔兰公诉处（Public Prosecution Service for Northern Ireland, PPS NI）负责。

中资企业在北爱开展业务，应建立完整的反贿赂合规体系，包括明确的礼品与款待政策、第三方尽职调查、定期培训、举报机制等。

5.10 外国企业承包当地工程的规定

5.10.1 法律框架

2023 年 10 月 26 日《采购法 2023》（Procurement Act 2023）获得批准，2025 年 2 月 24 日生效（原定 2024 年 10 月 28 日，后推迟四个月）。该法案对英格兰、威尔士和北爱尔兰的公共采购建立了单一制度（苏格兰不适用，保留自身法规）。该法案被誉为“英国历史上对采购规则的最大改革之一”。

适用于北爱尔兰的核心法规包括：

《采购法 2023》（适用于英格兰、威尔士、北爱尔兰）；

《公共合同条例 2015》（Public Contracts Regulations 2015，旧法，过渡期内适用）；

《建筑（设计与管理）规章 2015》（CDM 2015）；

《建筑业税收扣缴计划》（Construction Industry Scheme, CIS）。

5.10.2 政府采购信息渠道

北爱尔兰公共采购信息可通过以下渠道获取：

（1）eTendersNI（<https://www.etendersni.gov.uk>）：北爱尔兰公共采购统一招投标平台。

（2）Construction and Procurement Delivery (CPD)：北爱尔兰财政部下属的公共采购牵头机构。

（3）英国全国合同搜索器（<https://www.find-tender.service.gov.uk>）。

（4）Constructionline 建筑供应商资格预审平台。

5.10.3 工程承包资质要求

外国企业在北爱尔兰承包工程一般需要满足以下要求：

通过 Constructionline 或类似平台完成供应商资格预审；

注册 CIS（如涉及建筑业分包链）；

符合 CDM 2015 关于设计与管理的健康安全要求；

满足北爱特有的公平就业法（FETO）要求（如雇员规模达申报门槛）；

项目规模超过世贸组织《政府采购协议》（GPA）门槛的，须遵循 GPA 非歧视原则。

5.10.4 政府采购中的国家安全排除

近年来，英国在政府采购、特别是政府机关及敏感场所采购中，对涉及通信、网络安全、视频监控等领域的部分外国供应商（包括中国企业）以国家安全为由实施准入限制或要求限期更换设备。《2023 年采购法》（Procurement Act 2023）进一步建立了供应商“除名”（debarment）机制，被列入除名名单的供应商将在公共采购中受到排除。相关中资企业宜提前研判目标客户属性（是否涉及政府、国防、关键基础设施或敏感场所），将市场重心置于私营部门及非敏感公共领域，并持续关注采购除名名单及高风险供应商认定的动态调整。

（官方链接：<https://www.gov.uk/government/collections/procurement-act-2023>）

5.11 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5.11.1 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英国知识产权制度全国统一，由英国知识产权局（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IPO）作为主管机构。北爱尔兰适用与英国其他地区相同的知识产权法律。核心立法包括：

《专利法 1977》（Patents Act 1977）；

《商标法 1994》（Trade Marks Act 1994）；

《版权、设计与专利法 1988》（Copyright, Designs and Patents Act 1988）；

《注册外观设计法 1949》（Registered Designs Act 1949，已修订）；

《商业秘密（执行等）规章 2018》（Trade Secrets (Enforcement, etc.) Regulations 2018）。

脱欧后，欧盟商标和欧盟外观设计在英国失效，原欧盟商标自动转换为对应的英国注册。北爱尔兰适用英国国内知识产权制度，与英国其他地区一致。

5.11.2 知识产权侵权的处罚

英国对知识产权侵权可采取民事、行政或刑事处罚：

（1）民事救济：损害赔偿、禁令、销毁侵权品等。

（2）刑事处罚：商标假冒可处最长 10 年监禁及罚款；著作权侵权可处最长 10 年监禁及罚

款。

(3) 海关执法：商家可向边境部队（Border Force）申请监视通知，扣留侵权进口品。

5.12 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

5.12.1 北爱尔兰司法体系

北爱尔兰拥有独立于英格兰-威尔士和苏格兰的司法体系。主要法院包括：

北爱尔兰司法院（Court of Judicature of Northern Ireland）：包括北爱尔兰上诉法院（Court of Appeal）、高等法院（High Court of Justice）和皇家法院（Crown Court）。

郡级法院（County Court）：处理较小金额商业纠纷及一般民事案件。

地方法院（Magistrates' Court）：处理较小的刑事和民事案件。

终审法院：英国最高法院（UK Supreme Court，位于伦敦）。

5.12.2 仲裁

北爱尔兰仲裁适用《1996 年仲裁法》（Arbitration Act 1996），与英格兰和威尔士统一，覆盖英国大部分商业仲裁实务。北爱尔兰仲裁服务由专业仲裁机构和律师事务所提供。

中资企业可在北爱尔兰合同中约定仲裁条款，常见仲裁地选择包括伦敦、贝尔法斯特、香港、新加坡等。

5.12.3 调解与替代性纠纷解决（ADR）

英国法院鼓励商业纠纷优先通过调解（Mediation）等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处理。在北爱，主要的调解服务机构包括北爱劳工关系局（Labour Relations Agency, LRA，主要处理劳工纠纷）及私人调解员。

5.12.4 国际公约

英国是《关于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纽约公约》缔约国，北爱尔兰适用该公约。在中国境内作出的仲裁裁决可在北爱尔兰获得执行。需要特别注意的是，中英两国之间尚未缔结关于相互承认和执行民商事法院判决的双边条约：中国法院判决在英国主要依据普通法项下的相关规则申请承认与执行，英国法院判决在中国则由人民法院依据互惠原则个案审查。因此，中资企业在起草涉北爱合同的争议解决条款时，宜优先考虑约定仲裁，以借助《纽约公约》确保裁决的跨境可执行性。

06 重点产业深度分析：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

★ 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是北爱尔兰区别于英国其他地区最显著的产业优势，也是中国企业投资的重点机遇。

6.1 产业生态与全球地位

北爱尔兰已经建立起一个由专业大学研究中心、本土创新企业和国际金融服务领导者共同构成的全球金融科技生态系统。以下是其全球地位的核心指标：

全球排名：贝尔法斯特在《金融时报》fDi Intelligence 2019/20 年度评估中位列全球金融科技未来目的地第三位（仅次于伦敦和新加坡）；2025 年，该机构将贝尔法斯特评为西欧金融科技外国直接投资的顶尖目的地。

就业规模：金融及相关专业服务行业雇佣约 43000 人，其中约三分之一受雇于全球大型金融机构的北爱尔兰运营中心。

领导企业：花旗集团（Citi）在北爱尔兰的团队正向近 4000 人规模扩展；好事达（Allstate）、CME Group、TP ICAP、Aflac、Liberty Mutual 等全球金融机构均在北爱尔兰设有大规模运营中心。

（数据来源：北爱投资局官方网站金融科技专页；fDi Intelligence 2019/20、fDi Markets FT 2025；英国政府商业投资网站北爱尔兰监管科技专题）

6.2 八大细分领域优势

6.2.1 监管科技与合规（RegTech & Compliance）

北爱尔兰拥有强大的监管科技企业集群，为全球银行、资产管理和支付行业开发和交付治理、风险和合规（GRC）技术解决方案。合规团队和监管科技提供商在 MiFID、AIFMD、EMIR、FATCA、GDPR 等国际法规方面积累了深厚专业知识。全球监管科技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19 年的 54.6 亿美元增长至 2027 年的 283.3 亿美元。代表性企业包括 FinTrU、Dataactics、FSCom、Funds-Axis、Napier AI 等。

值得关注的是，人工智能驱动的反洗钱合规公司 Napier AI 于 2024 年在贝尔法斯特设立了卓越中心，进一步强化了北爱尔兰在监管科技领域的全球地位。

（数据来源：北爱投资局官方网站金融科技专页；英国政府商业投资网站北爱尔兰监管科技专题；Napier AI 贝尔法斯特卓越中心设立公告）

6.2.2 银行与资本市场技术

超过 2000 名软件工程师和系统架构师在北爱尔兰从事全球资本市场交易技术平台的开发。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和奥斯特大学均设有与金融业合作的交易实验室。代表性企业包括 Citi、CME Group、FD Technologies、Neueda、TP ICAP 等。

6.2.3 保险科技（InsureTech）

美国领先保险公司 Aflac、Allstate 和 Liberty Mutual 均在北爱尔兰设有大规模技术运营中心，在网络安全、认知技术和应用创新方面处于行业前沿。本土企业如 Alchemy Technology Solutions、Covernet 等也在基于远程信息处理、高级数据分析和预测建模的下一代保险解决方案领域持续创新。

6.2.4 数据分析与人工智能

北爱尔兰在人工智能研究领域拥有多个卓越集群，包括网络安全、机器人、分析学和金融服务。奥斯特大学的认知分析研究实验室（CARL）是前沿的认知分析研究中心。代表性企业包括 Analytics Engines、Datactics、FD Technologies、Qarik Group 等。

6.2.5 支付与账户技术、基金与财富管理、网络安全

北爱尔兰还在支付创新、基金管理和网络安全等领域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IQ-EQ、Ocorian 等基金管理公司为境内外客户提供基金会计、客户服务和合规服务。Herbert Smith Freehills 和 A&L Goodbody 等国际律所也从贝尔法斯特向基金和资产管理客户提供法律服务。

6.3 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

北爱尔兰的金融科技产业得到两所世界级大学的强力支撑：

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安全信息技术中心成立于 2009 年，是英国唯一的网络安全“创新与知识中心”（IKC），并获英国政府通信总部（GCHQ）/国家网络安全中心（NCSC）认证为“网络安全研究卓越学术中心”，2015 年曾获“女王周年纪念奖”。其实力主要体现在三方面：一是研究方向前沿。CSIT 聚焦安全互联设备、网络与工业控制系统安全及先进密码架构，在抗量子（后量子）密码学领域处于英国领先地位。代表性项目 SAFEcrypto（2014—2018 年，经费 380 万欧元，由 Máire O’Neill 教授主持）是北爱首个由欧盟“地平线 2020”资助并牵头的重大项目，主攻格基（lattice-based）后量子密码，应用于卫星通信、公共安全通信及市政数据保护三大场景。二是产业带动力强。CSIT 落户贝尔法斯特泰坦尼克区 Catalyst 园区，已吸引逾百家高科技外资及初创企业，带动本地网络安全领域就业岗位由约 1600 个（2021 年）增至约 2750 个（最新数据），并提出向 5000 个目标迈进；2019 年北爱获评美国企业网络安全外资首选目的地。三是 AI 与安全深度融合。依托新设的 Cyber-AI Hub（隶属 Momentum One Zero 平台），CSIT 联合八家企业开展

“AI+网络安全”协同研究，重点应对通信网络、工业控制系统等关键国家基础设施面临的新型威胁。

奥斯特大学设有认知分析研究实验室、人工智能研究中心（AIRC）和法律创新中心，在机器学习算法与金融科技应用领域积累深厚，其实力同样体现在三方面：一是研究基础雄厚。CARL 汇聚约 60 名学术人员，长期深耕数据分析与机器学习算法，并将分析技术应用于金融、健康等多元领域；AIRC（由 Jun Liu 博士领衔）专注人工智能前沿研究；法律创新中心则推动法律科技（LegalTech）发展。二是投资力度大、区域带动强。CARL 是约 2000 万英镑（合并投入约 3000 万英镑）的重大项目，为德里（Derry）“城市协议”（City Deal，含包容性未来基金，政府投入 2.1 亿英镑、总投资逾 2.9 亿英镑）的核心支柱，落户麦吉（Magee）校区，并与爱尔兰莱特肯尼理工学院开展跨境合作，目标五年内建成 200 人规模的世界级认知分析卓越中心。三是产学研深度对接。CARL 自设立起坚持与产业无缝协作，明确服务德里本地金融科技产业，以“共创、共享知识产权”模式将数据驱动研究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数据来源：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 CSIT 官网 qub.ac.uk/research-centres/csit；CSIT/ECIT 项目页 qub.ac.uk/ecit/CSIT；SAFECrypto 项目官网 safecrypto.eu 及欧盟 CORDIS 数据库；Momentum One Zero 平台 Cyber-AI Hub 页 momentumonezero.com；女王大学应用网络安全硕士课程页 qub.ac.uk/courses；奥斯特大学 CARL 官网 ulster.ac.uk/cognitive-analytics-research；奥斯特大学 AIRC 页 ulster.ac.uk/research）

6.4 全岛金融科技走廊

由爱尔兰岛南北贸易和商务发展机构（InterTradeIreland）支持的“金融科技走廊”（The Fintech Corridor）项目，旨在连接北爱尔兰和爱尔兰共和国的金融科技生态系统，提升全岛协同创新能力。该项目为中国企业提供了独特的机遇：以北爱尔兰为跳板，可以同时接入英国和爱尔兰共和国的金融科技市场。

（数据来源：爱尔兰岛南北贸易和商务发展机构金融科技走廊项目介绍）

07 城市与增长协议投资机遇

未来十年，北爱尔兰主要从四项城市与增长协议中获取投资。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和英国政府的合并资金总额达 12 亿英镑，并将得到私营部门和其他资金补充。四项协议包括：

【贝尔法斯特地区城市协议】

贝尔法斯特地区城市协议是北爱四个城市与增长协议中规模最大、推进最快的一个，由英国政府、北爱执委会、贝尔法斯特等六个地方议会、两所大学（女王大学与奥斯特大学）及四所继续教育学院共同推动，总投资约 8.5 亿英镑（其中英国政府出资约 3.5 亿英镑），并撬动私营部

门资金，预计在 10—15 年内创造多达 2 万个就业岗位。重点项目以“创新与数字化”为核心：一是 Momentum One Zero (M1.0，原“全球创新研究院”)，由女王大学主导、投资约 7000 万英镑，聚焦网络安全、无线连接、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落户泰坦尼克区，内设英国唯一网络安全“创新与知识中心”CSIT，扩建后预计 2027 年建成、容纳逾 550 名产学研专家；二是先进制造创新中心，投资约 1 亿英镑，由女王大学联合奥斯特大学及安特里姆-纽顿阿比议会共建，旗舰设施“未来工厂”(10500 平方米，位于 Global Point)于 2026 年投用；三是数字医疗保健技术中心(CDHT)，投资约 4300 万英镑(英政府出资 3400 万英镑)，由奥斯特大学主导，聚焦心脏病、糖尿病、呼吸及卒中等领域的医疗 AI 与诊断技术，2026 年初获规划许可；此外还有约 6400 万英镑的 iREACH Health 综合临床研究中心(女王大学主导)等。

【德里/伦敦德里城市协议】德里-斯特拉班地区城市协议(Derry City and Strabane Region City Deal)聚焦北爱西北部的创新与数字化发展，已于 2024 年 9 月正式签署财政协议，总投资逾 2.9 亿英镑。其资金结构为：城市协议资金 1 亿英镑(英国政府 5000 万英镑，北爱执委会等额配套 5000 万英镑)；“包容性未来基金”1.1 亿英镑(英国政府 5500 万英镑，北爱执委会等额配套 5500 万英镑)；两项合计政府投入 2.1 亿英镑，地方议会及项目伙伴再投入约 8300 万英镑。据德里-斯特拉班区议会 2026 年 1 月通报，随各项目陆续进入实施阶段，整体投资规模已增至约 3.075 亿英镑。协议以扭转西北地区长期投资不足、促进区域均衡为宗旨，重点支持再生、就业、教育与旅游。标志性项目包括落户奥斯特大学麦吉(Magee)校区的认知分析研究实验室(CARL)与个性化医疗中心(CPM)、北西地区学院(North West Regional College)创新中心，以及影视与互动内容中心(Screen and Interactive Content Hub)等，旨在释放北西部经济潜能、创造高质量就业，预计到 2033 年新增就业岗位最多 6300 个。北爱尔兰首席部长、副首席部长及财政部长在签署时均强调，该协议是“改变游戏规则”的历史性投资，对城市与区县再生、教育、旅游具有深远意义。

【中南西部增长协议(Mid South West Growth Deal)】中南西部增长协议覆盖阿马-班布里奇-克雷加文、弗马纳-奥马、中阿尔斯特三个地方议会区，是北爱推动内陆地区创新与产业升级、促进区域均衡的重要载体。该协议曾于 2024 年 9 月被英国政府以财政评估为由暂停，经多方游说后于同年 10 月秋季预算中恢复，并在库克斯敦(Cookstown)签署《意向书》。投资结构为：北爱执委会与英国政府各出资 1.26 亿英镑，执委会另追加 1850 万英镑(用于 A4 恩尼斯基林南环路及阿尔斯特美洲民俗公园)，地方议会出资约 800 万英镑，加上潜在私营投资，总投资有望超过 3.3 亿英镑。重点项目兼顾基础设施与创新：交通方面有 A29 库克斯敦绕城路、A4 恩尼斯基林南环路；文化旅游方面有阿尔斯特美洲民俗公园改造、阿马监狱修复；产业创新方面有“工业脱碳计划”及“农业食品机器人自动化包装创新中心”，并着力于技能提升、使能性基础设施、数字能力与高水平旅游经济建设。

【卡斯韦海岸增长协议(Causeway Coast and Glens Growth Deal)】卡斯韦海岸增长协议以推动旅游、再生与可再生能源(绿色经济)发展为主线，覆盖以自然景观和旅游业著称的卡斯

韦海岸-格伦斯区。与中南西部协议同步，该协议曾于 2024 年 9 月被暂停、10 月恢复，并已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利马瓦迪（Limavady）的北西地区学院正式签署《财政协议》，总投资 1.29 亿英镑（英国政府 3600 万英镑、北爱执委会 3600 万英镑、地方议会及交付伙伴 5700 万英镑），其中第一阶段项目约占总投资的 66%。旗舰项目为奥斯特大学设于科尔雷恩的“食品与药物发现中心”（CFDD），列为第一阶段重点，投资约 2200 万英镑。协议确立三大主题方向，并拟推进至多九个项目，覆盖创新、旅游与再生、基础设施、就业技能、数字连接及能源/绿色经济等领域。尽管区域风光秀丽、旅游业基础好，但仍面临工资偏低、季节性就业及劳动年龄人口下降等挑战，该协议将通过投资创造就业、提振小城镇与乡村经济。

（数据来源：北爱投资局城市与增长协议专页 investni.com；北爱财政部（Department of Finance）“City and Growth Deals”页 finance-ni.gov.uk；贝尔法斯特地区城市协议官网 belfastregioncitydeal.co.uk 及女王大学 BRCD 页 qub.ac.uk；卡斯韦海岸-格伦斯议会 causewaycoastandglens.gov.uk；阿马-班布里奇-克雷加文议会 armaghbanbridgecraigavon.gov.uk；北爱执委会办公室 executiveoffice-ni.gov.uk）

08 数字经济与绿色经济

8.1 数字经济与北爱尔兰特色

北爱尔兰的数字经济发展与英国整体框架一致（详见《英国（2025 年版）》第六章），但在以下方面具有显著差异：

【全光纤覆盖率全英第一】

95%的房产具备全光纤连接，远超英国 78%的全国平均水平，千兆宽带覆盖率达 96%。（数据来源：Ofcom《Connected Nations 2025》，2025 年 11 月 19 日发布）

【金融科技数字生态】

金融科技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形成了从基础设施到应用创新的完整链条。

【英中数字经济合作】

英中贸易协会发布的《数字经济合作报告》指出，中英在数字转型、人工智能、金融科技等领域存在广泛的合作机遇。

8.2 绿色经济与北爱尔兰特色

北爱尔兰的绿色经济框架与英国整体保持一致（详见《英国（2025 年版）》第七章），但在以下方面具有显著差异：

【独立气候立法】

《气候变化法（北爱尔兰）2022》于 2022 年 3 月经北爱尔兰议会三读通过，同年 6 月 6 日获御准生效，是北爱尔兰历史上第一部气候变化立法，为通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来应对气候变化提供了法律框架。详见本指南第 5.8 节。

【可再生能源优势】

北爱尔兰是欧洲风能利用率最高的地区之一，北爱投资局将绿色经济列为重点发展方向。

【全英首个绿色先锋城市】

贝尔法斯特被评为全英首个绿色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市。

09 中英关系与投资合作新机遇

9.1 中英关系“务实重启”

2026 年 1 月 28 日至 31 日，英国首相斯塔默对中国进行正式访问，这是英国首相时隔 8 年再次访华。斯塔默率 60 多位英国重要工商、文化界代表与会，双方同意发展长期稳定的中英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并达成一系列合作共识，包括中方将进口威士忌酒关税税率由 10% 降至 5%、对英国公民实施单方面免签等。上述举措已相继落地：中方自 2026 年 2 月 2 日起将威士忌进口暂定税率下调至 5%，自 2026 年 2 月 17 日起对英国公民实行 30 天免签政策。习近平主席在会见中指出，中方愿同英方为中英关系与合作开新局，拓展教育、医疗、金融、服务业互利合作，并在人工智能、生物科学、新能源和低碳技术等领域开展联合研究和产业转化，实现共同发展繁荣。

9.2 第十一次中英经济财金对话成果

2025 年 1 月 11 日，英国财政大臣里夫斯与中国副总理何立峰在北京共同主持了第十一次中英经济财金对话。双方在以下领域达成重要共识：

【金融市场互联互通】

双方肯定了中英股票互联互通机制，已实现六次成功发行，帮助中国企业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累计募集超 66 亿美元。同意推进英中债券市场互联互通下一步工作。

【监管合作】

双方商定在 PRA 和 NFRA 之间签署新的监管合作备忘录，并探讨 FCA 与 NFRA 的监管合作。

【绿色金融】

双方欢迎中英金融机构围绕绿色项目投融资、绿色债券发行、绿色资产证券化等开展合作。

【加密资产监管】

双方同意就加密资产监管开展对话。

（数据来源：英国政府《二〇二五年中英经济财金对话成果文件》）

9.3 对北爱尔兰投资的启示

中英关系的“务实重启”为中国企业赴北爱尔兰投资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特别是在金融服务、数字经济、绿色金融等北爱尔兰优势领域，中英经济财金对话的成果直接为投资合作提供了政策支撑。2026年也是英国官方货币和金融机构论坛（OMFIF）主办的第四届中英投资者论坛举办之年，主题为“开拓新视野：全球化世界中的英中合作”，为两国投资者提供了直接对话的高层平台。

2025年11月11日，由中国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馆、北爱尔兰投资局和英国中国商会联合主办的中国—北爱尔兰经贸投资合作论坛在贝尔法斯特举行。中国驻英国大使郑泽光出席开幕式并发表主旨演讲，北爱尔兰首席部长和副首席部长办公室部长艾思琳·赖利、英国中国商会会长方文建、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李南分别致辞，北爱议长普茨、北爱投资局董事会主席约翰·希利（John Healy）等政府、议会、媒体和中英工商界代表400多人出席相关活动。开幕式上，英国中国商会与北爱尔兰投资局签署战略合作谅解备忘录。论坛围绕“沟通对话创造合作机遇：共同奔赴更美好的未来”主题，设置政策解读与经贸合作两个分论坛，推动北爱尔兰与中国经贸投资合作迈上新台阶。

10 投资风险预警与合规建议

10.1 主要风险

10.1.1 《国家安全与投资法案》

敏感领域持股超25%强制申报，覆盖17个关键领域。建议中国企业优先考虑绿地投资（即新设企业），而非并购现有敏感领域企业，以降低触发安全审查的风险。

（官方链接：<https://www.gov.uk/government/collections/national-security-and-investment-act>）

10.1.2 数据跨境与合规

北爱尔兰由于《温莎框架》的特殊地位，在数据保护方面同时适用英国数据保护法和欧盟 GDPR 相关规则，企业需要特别注意数据跨境合规要求。

10.1.3 “红绿通道”操作风险

企业需注册 UKIMS（英国内部市场计划）并建立库存追踪系统，确保货物流转符合《温莎框架》红绿通道规则。这是北爱尔兰特有的合规要求，不适用于英国其他地区。

10.1.4 公平就业申报

北爱尔兰特有的合规要求：雇员超过 10 名全职员工的企业需每年向北爱尔兰平等委员会（ECNI）提交社区背景监督申报。这是《贝尔法斯特协议》遗产的一部分，旨在确保工作场所的社区平等。详见本指南第 5.5 节 FETO 相关内容。

10.1.5 反贿赂合规

英国《2010 年贿赂法》具有严格的域外效力和企业失职罪条款，企业未能采取充分的合规措施防止其雇员或关联人代表其行贿即可构成单独罪行。中资企业应建立完整的反贿赂合规体系。

10.1.6 国家安全审查与干预的扩大趋势

除制度性规定外，近年英方依 NSIA 对中资半导体资产已多次启动审查并责令剥离，具有较强警示意义：闻泰科技旗下安世半导体（Nexperia）于 2021 年收购的英国最大芯片厂 Newport Wafer Fab，2022 年被以国家安全为由责令出售 86% 股权，2023 年转让予美国 Vishay 公司；建广资产牵头的中资财团于 2021 年收购的英国芯片企业 FTDI 约 80.2% 股权，亦被责令于 2025 年 2 月前出售，相关司法救济未获支持。

总体看，英方近年在半导体、钢铁、通信与视频监控等领域，分别通过国家安全投资审查、行业特别措施立法及政府采购限制等多种手段，对涉及关键领域和关键基础设施的外资（含中资）加强干预，审查与干预的范围、频率均呈扩大趋势。中资企业在战略性行业及关键基础设施相关领域投资、并购或经营时，应充分预估安全审查、被迫剥离乃至政府接管等风险，优先选择绿地投资与合资合作，并就重大项目提前做好法律与合规评估。

10.2 投资建议

1. 优先绿地投资，利用大学和产业 clusters 实现深度绑定，降低 NSIA 安全审查风险。
2. 充分利用《温莎框架》双重市场准入优势，在北爱尔兰开展实质性加工与制造，同时

服务英国和欧盟市场。

3. 融入当地产业生态，积极与北爱投资局、大学研究机构和行业协会建立合作关系。
4. 在绿色转型中开展务实合作，把握北爱尔兰可再生能源和气候立法带来的投资机遇。
5. 善用 UKEF 出口融资工具，对于中方采购北爱产品或合作出口第三方市场的项目，主动评估 UKEF 买方信贷、卖方担保等工具的可用性。
6. 建立完整合规体系，覆盖 FETO、UKIMS、反贿赂、海外实体登记等多重北爱特有的合规要求。

10.3 案例参考

【成功案例：贝尔法斯特航空制造集群重组（原势必锐航空系统）】

2025 年 12 月 8 日，势必锐航空系统贝尔法斯特工厂完成拆分：A220 机翼及中机身业务由空中客车接手，落地为其 A220 机翼卓越中心，约 1600 名员工整体转入；其余业务由波音接手，以肖特兄弟（Short Brothers, a Boeing Company）品牌作为独立子公司运营，约 2500 名员工转入。拆分后两大国际航空制造商同时在贝尔法斯特设立长期生产基地，工厂依托北爱尔兰深厚的航空制造传统与产学研协同模式实现深度绑定，是国际航空巨头在北爱尔兰长期布局的典范。（信息来源：空中客车公司、波音公司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告）

【复杂案例：哈兰德与沃尔夫（Harland & Wolff）】

2025 年 1 月 27 日，西班牙国有造船集团纳凡蒂亚（Navantia）经旗下英国子公司（Navantia UK）完成对哈兰德与沃尔夫（Harland & Wolff）的收购，纳入其贝尔法斯特、阿普尔多尔、梅西尔、阿尼什四个厂区，保住逾 1000 个就业岗位。收购确保了为英国皇家辅助舰队建造三艘“舰队固体支援舰”（FSS）的国防订单延续，并带来约 1.15 亿英镑的厂区现代化投资，目标将贝尔法斯特建成欧洲最先进船厂之一。鉴于该交易涉及主权造船与国防能力，须重点关注英国《国家安全与投资法》的安全审查；与此同时，纳凡蒂亚旗下绿色能源事业部（Navantia Seenergies）专攻海上风电基础、变电站与漂浮式平台，叠加英国第七轮配额（AR7）一次性授予 8.4 吉瓦海上风电容量，民用海洋工程（海工）供应链敏感度较低、开放度高，是更具现实意义的商业合作与观察方向。

【警示案例：英国钢铁公司（British Steel）与敬业集团】

敬业集团于 2020 年 3 月完成对英国钢铁公司（British Steel）的收购，此后持续投入资金维持运营并推进设备升级，累计投资超过 12 亿英镑。2022 年至 2025 年间，围绕斯肯索普厂区由高炉转型电弧炉的方案，企业与英国政府多轮磋商未能达成一致。2025 年 4 月 12 日，英国议会通过《钢铁业（特别措施）法 2025》，政府据此接管斯肯索普钢厂的日常运营，敬业作为股东的经营管理权利相应受到限制。2026 年 7 月 16 日，英国议会完成《钢铁业（国有化）法》立法程序，英国钢铁公司转为国有；英方表示补偿金额将由独立程序确定。敬业方面已依据中英双边投资保

护协定启动磋商程序，主张就其投资获得充分、有效的补偿。中方有关部门已就此与英方保持沟通，希望英方为包括中国企业在内的各国投资者提供公平、公正、非歧视的营商环境，依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该案例对中资企业的实务提示在于：钢铁、能源等被英方认定为战略性行业或关键基础设施的领域，其政策敏感度与监管介入强度明显高于一般竞争性行业，相关风险不仅来自《国家安全和投资法 2021》的事前审查，也可能来自事后出台的行业专门立法。企业在此类领域开展控股型并购前，宜充分评估行业政策走向与监管介入的可能性，在投资结构、股东协议与退出安排中预留应对空间，并事先明确双边投资保护协定项下的救济路径与程序要求。相比之下，本指南重点推介的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生命与健康科学、农业食品与农业科技、民用海洋工程及可再生能源装备等领域，政策敏感度较低、监管环境相对稳定，是中资企业进入北爱尔兰市场更为稳妥的切入方向。

（信息来源：英国议会上议院图书馆《Steel Industry (Nationalisation) Bill》研究简报；英国商业贸易部相关公告；敬业集团 2026 年 7 月公开声明）

附录 1 中资企业在北爱尔兰开展投资合作的手续

附录 1.1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理的手续

附录 1.1.1 设立企业的法律形式

在北爱尔兰，企业设立的法律结构主要分为以下几类（与英国其他地区一致）：

（1）个体经营者（Sole Trader）：一个纳税年度（当年 4 月 6 日至次年 4 月 5 日）收入超过 1000 英镑的个体经营者需向 HMRC 注册，需缴纳个人所得税；如收入超过增值税起征点（过去 12 个月应税营业额超过 90000 英镑）还需注册并缴纳增值税。

（2）合伙企业（Partnership）：涉及两个或两个以上合伙人，合伙人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法人，需向 HMRC 注册。

（3）有限公司（Limited Company）：需在公司注册署贝尔法斯特办公室注册。有限公司包含以营利为目的的股份有限公司（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和以非营利为目的的担保有限公司（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其中股份有限公司又分为私营股份有限公司（Private Limited Company, Ltd）和上市股份有限公司（Public Limited Company, PLC）。

（4）有限责任合伙企业（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LLP）：需在公司注册署注册，并报告 HMRC；至少需要 2 名合伙人。

中国企业在北爱尔兰设立的企业类型从母公司的责任角度看主要有两种：

分支机构：外国公司无需在英设立独立法人即可在英开展业务的一种方式，分支机构的任何资产和负债均由其母公司承担。

子公司（Subsidiary）：作为外国公司在英国（北爱尔兰）设立的独立法人实体，自行承担有限责任。子公司一般以有限公司（Ltd 或 PLC）形式注册。

通常在北爱尔兰设立分支机构是进入北爱市场的轻量型方式，维护成本和监管要求较设立子公司更低；设立子公司则更便于开展长期、规模化的投资经营。

附录 1.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英国公司注册署下设三个区域办公室，分别对应英国的三个法律辖区：

英格兰与威尔士地区：卡迪夫总部

苏格兰地区：爱丁堡办公室

北爱尔兰地区：贝尔法斯特办公室（The Linenhall, 32-38 Linenhall Street, Belfast, BT2 8BG）

在北爱尔兰注册的公司必须将注册办公地址（Registered Office）设在北爱尔兰境内，公司注册号以“NI”前缀开头，受北爱尔兰法律管辖。一旦公司在北爱注册，不能转移至英国其他地区。

公司注册署网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companies-house>

附录 1.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外资企业在北爱设立分支机构或公司依据的主要法律是《海外公司法 2009》和《公司法 2006》。

【注册分支机构】

外资企业在北爱注册经营场所或分支机构，应在开业 1 个月内将有关材料邮寄至公司注册署贝尔法斯特办公室，主要包括法定表格 OS IN01，详细列出高级职员名单（董事及秘书）、注册办公地址等。如系首次在北爱设立分支机构，还应提交母公司在国内注册文件复印件及英文翻译件、母公司最近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及英文翻译件。

英国分支机构注册查询：<https://www.gov.uk/register-as-an-overseas-company>

【注册新公司】

在北爱注册公司的流程较为便利，可通过登录公司注册署网站办理，确认拟注册公司的类型、公司名称等基本信息和公司章程等文件。通过借记卡或信用卡支付 50 英镑（在线注册）或 71 英镑（邮寄注册）。一般 24 小时内完成注册手续；若选择特殊命名或邮寄方式则可能需要更长时间。

自 2025 年 11 月 18 日起，依据《2023 年经济犯罪与公司透明法》（Economic Crime and Corporate Transparency Act 2023），所有新注册和已注册公司的董事、最终受益人（PSC）须完成身份核实。

英国公司注册：<https://www.gov.uk/limited-company-formation>

附录 1.1.4 注册后的持续合规义务

（1）年度确认申报（Confirmation Statement）：每年向 Companies House 提交一次，确认公司基本信息正确（费用 34 英镑在线/62 英镑邮寄）。

（2）年度财务报表（Annual Accounts）：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9 个月内提交（首次为成立后 21 个月内）。

（3）注册号、税号、PAYE 登记：注册后获得 Companies House 公司注册号；HMRC 独立税号；如雇佣员工需登记 PAYE。

（4）增值税登记：年应税营业额达 9 万英镑须强制注册 VAT。

（5）依据公司规模可能需要的其他登记：FETO 平等就业登记（雇员超过 10 名全职）、CIS 登记（建筑业）等。

附录 1.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附录 1.2.1 获取信息渠道

在北爱尔兰承揽工程项目，可通过以下渠道获取招标信息：

（1）eTendersNI（<https://www.etendersni.gov.uk>）：北爱尔兰公共采购统一招投标平台，由北爱尔兰财政部下属的建筑与采购交付局（Construction and Procurement Delivery, CPD）运营，是北爱本地公共采购的主入口，覆盖北爱各级公共部门 3 万英镑以上的合同（含低于全国门槛、不会出现在 Find a Tender 上的本地合同），供应商须先在该平台注册。

（2）Find a Tender（<https://www.find-tender.service.gov.uk>）：英国全国合同搜索器，覆盖达到《采购法 2023》门槛的政府合同信息（中央政府货物与服务类合同门槛现为 139688 英镑，含增值税；工程类门槛另有规定）。门槛数额每两年按世贸组织《政府采购协议》规则复核调整，请以英国内阁办公室公布的现行门槛为准。

（3）Contracts Finder（<https://www.gov.uk/contracts-finder>）：覆盖中央政府部门总价 1.2 万英镑以上、其他公共部门总价 3 万英镑以上（均含增值税）的英国政府合同信息。

（4）Constructionline（<https://www.constructionline.co.uk>）：建筑供应商资格预审平台，记录建筑供应商的资质等各类信息。

（5）城市与增长协议门户：北爱尔兰四项城市与增长协议项目的招标信息通过各协议的专属

门户发布。

附录 1.2.2 招投标流程

在北爱尔兰开展工程承包业务，一般需经过资格预审、招标文件编制与发布、投标、现场考察、技术与价格评标、合同谈判与签订、履约担保提交等环节。该流程与英国其他地区基本一致。

附录 1.2.3 适用的政府采购法规

北爱尔兰公共采购适用的核心法规为：《采购法 2023》（Procurement Act 2023，2025 年 2 月 24 日生效，覆盖英格兰、威尔士、北爱尔兰）以及过渡期内可能适用的《公共合同条例 2015》。

对于合同额超过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议》（GPA）门槛的工程，GPA 缔约方的企业可依协定享受非歧视待遇。需要特别提示的是，中国目前尚未加入 GPA（仍处于加入谈判进程中），中资企业不能援引 GPA 主张市场准入。实践中，中资企业参与北爱尔兰公共工程，通常通过其在英国（含北爱尔兰）依法设立的本地实体、以英国供应商身份参与投标，并须同等满足资格预审、履约能力、社会价值等各项要求。门槛以下的合同不适用 GPA 的强制开放义务，采购机构在遵守《采购法 2023》一般原则的前提下裁量空间较大，实务中多面向本地中小企业。建议中资企业将重心放在门槛以上项目及私营部门工程。

附录 1.2.4 北爱尔兰特殊合规要求

中资企业在北爱尔兰承包工程，除满足通用要求外还需注意以下北爱特有的合规要求：

FETO 公平就业合规：现场雇员超过 10 名全职的应注册并提交年度监督申报。

CIS 建筑业税收扣缴：在英国（含北爱）承包建筑工程的，必须遵守 CIS 规定。

CDM 2015 健康安全：建筑项目设计与管理须遵守该规章。

北爱本地分包链：尽量优先选择本地分包商，符合《采购法 2023》关于社会价值（Social Value）的导向。

附录 1.3 专利和注册商标申请

附录 1.3.1 主管机构

英国知识产权局是英国唯一的知识产权主管机构，覆盖英国全境（含北爱尔兰）。IPO 总部位于纽波特（南威尔士）。

IPO 网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intellectual-property-office>

附录 1.3.2 专利申请

专利申请适用《专利法 1977》。申请流程包括：

- (1) 撰写专利说明书：包括权利要求、说明书、附图。
- (2) 提交申请：在线申请官费 75 英镑（纸质申请另计）；另需缴纳检索费 200 英镑。
- (3) 初步审查与检索：申请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
- (4) 公告：申请日后 18 个月公开。
- (5) 实质审查：申请实质审查，在线申请费 130 英镑。自申请、检索至实质审查的官费合计约 405 英镑。
- (6) 授权与发证。

整个流程一般耗时 4—5 年。授权专利有效期 20 年，需每年缴纳年费维持有效。

国际申请途径：中国申请人可通过 PCT 途径或巴黎公约优先权进入英国国家阶段。

附录 1.3.3 商标申请

商标申请适用《商标法 1994》。申请流程包括：

- (1) 商标检索：建议先做商标可用性检索。
- (2) 提交申请：在线申请单一类别 205 英镑，每增加一类 60 英镑；纸质申请单一类别 250 英镑。
- (3) 形式审查与公告：通常 2 个月。
- (4) 异议期：3 个月，可延长 1 个月。
- (5) 注册：无异议则发证。

商标注册有效期 10 年，可续展。脱欧后，欧盟商标在英国失效，原欧盟商标自动转换为对应的英国注册商标。

国际申请途径：中国申请人可通过马德里体系（Madrid System）指定英国进行国际注册。

附录 1.3.4 外观设计与版权

外观设计：可申请注册外观设计（适用《注册外观设计法 1949》），在线申请单一外观设计 60 英镑，一次申请 10 项以内合计 85 英镑；注册有效期最长 25 年（每 5 年续展）。亦可享受未注册外观设计权利。

版权：英国版权依据《版权、设计与专利法 1988》自动获得，无需注册。著作权保护期一般为作者去世后 70 年。（费用说明：本节所列专利、商标、外观设计各项官费均为英国知识产权局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标准，此前费率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停止适用。企业申报前请以 IPO 官网公布的现行费率表为准，网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intellectual-property-office>）

附录 1.4 企业报税的相关手续

附录 1.4.1 主管机构

HM Revenue & Customs (HMRC) 是英国唯一的税收主管机构，覆盖英国全境（含北爱尔兰）。

HMRC 网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hm-revenue-customs>

附录 1.4.2 企业所得税申报

(1) 公司注册时自动登记：Companies House 注册新公司时会自动通知 HMRC，HMRC 将向公司注册地址寄送独立税号 (UTR)。

(2) 会计年度自定：公司可自行选择会计年度结束日。

(3) 报税时限：会计年度结束后 12 个月内向 HMRC 提交 CT600 公司税申报表；如有应缴税款，须在会计年度结束后 9 个月零 1 天内缴纳。

(4) 电子申报：必须通过 HMRC 在线系统申报。

附录 1.4.3 增值税申报

(1) 注册门槛：12 个月内累计应税营业额超过 9 万英镑须强制注册 VAT。

(2) 申报周期：一般为季度申报。

(3) Making Tax Digital (MTD)：自 2019 年起，所有 VAT 注册企业必须使用经 HMRC 认可的会计软件提交 VAT 申报。

附录 1.4.4 PAYE 薪资税

企业雇佣员工后须运行 Pay As You Earn (PAYE) 系统，每月或每周代扣员工个人所得税和雇主、雇员双方的国民保险费，按规定向 HMRC 缴纳。

附录 1.5 工作准证办理

英国移民事务为中央保留事项，由英国内政部 (Home Office) 下属的英国签证与移民局 (UK Visas and Immigration, UKVI) 统一管理。北爱尔兰适用英国全国统一的移民法规和签证类型。

附录 1.5.1 主要工作签证类型

【技术工人签证】

中资企业派驻北爱员工最常用的签证类型。主要要求：

英国雇主（含中资企业在英子公司）必须获得英国内政部担保资质；

岗位达到 RQF Level 6 技能层级（相当于学士学位水平，自 2025 年 7 月 22 日起执行）；

工资达到相应门槛（自 2025 年 7 月 22 日起，一般标准为年薪不低于 41700 英镑或岗位中位数薪资取高，时薪不低于 17.13 英镑；新进雇员、临时短缺职业列表（TSL）内职业等情况适用较低门槛）；

英语水平至少达到 CEFR B2（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对新申请人执行，此前为 B1）。

有效期最长 5 年，可续签，连续 5 年后符合条件可申请永久居留（Indefinite Leave to Remain, ILR）。需注意自 2026 年 4 月 8 日起，工资合规审查从年度平均改为按每个支付周期独立审查，雇主须确保每月（或对应支付周期）发放的工资均达到门槛。

【企业内部调动签证】

自 2024 年起已并入扩展工人签证类别（Senior or Specialist Worker，原 Intra-Company Transfer），允许跨国企业将海外员工调动至英国子公司。

【全球人才签证】

面向科技、艺术、学术、研究等领域的领军人才。需获得指定担保机构（如英国皇家学会、英国艺术理事会、Tech Nation 等）的背书。

【商务访客签证（Standard Visitor Visa）】

适用于短期商务出差、参加会议、谈判等。每次停留不超过 6 个月，不得在英国从事就业活动。

附录 1.5.2 雇主担保资质

中资企业在北爱设立子公司后，如需从中国派员任职，须首先申请担保资质：

- （1）准备材料：公司注册证书、营业证明、招聘记录、HR 管理体系等。
- （2）在线申请：通过 Home Office Sponsor Management System（SMS）系统提交。
- （3）申请费：A 级（A-rating）持有资质的雇主，根据企业规模 504 英镑（中小企业）或 1476 英镑（大型企业）。
- （4）审批周期：一般 8 周内完成。
- （5）资质有效期：4 年，到期前可续签。

北爱投资局对新进入北爱的合格企业提供担保资质申请的辅导和支持。

附录 1.5.3 北爱尔兰特殊事项

（1）北爱共同旅游区（Common Travel Area, CTA）：北爱尔兰与爱尔兰共和国之间适用 CTA 安排，爱尔兰公民可自由前往北爱无需签证。但中国公民进入北爱依然适用英国全国签证规则。

（2）跨境通勤（Frontier Worker Permit）：欧盟和瑞士国民如在英国（含北爱）受雇但居住于欧盟/瑞士，可申请此特殊许可。中国公民不适用此类别。

（3）医疗附加费（Immigration Health Surcharge, IHS）：申请人须缴纳每年 1035 英镑（学生、儿童 776 英镑）的医疗附加费，用以负担其在英期间使用 NHS（北爱称 HSC）服务的成本。

附录 2 北爱尔兰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中资企业在北爱尔兰开展投资经营，会涉及多层级、多类型政府机构和监管部门。本附录梳理了与企业经营最密切相关的英国中央政府部门、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下设部门以及主要监管机构 and 经济发展机构，便于企业按图索骥、识别对接渠道。

附录 2.1 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下设部门

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Northern Ireland Executive）依据《北爱尔兰法 1998》和《圣安德鲁斯协议》设立，由首席部长和副首席部长共同领导，下设 9 个部门，覆盖北爱尔兰本地大部分公共政策事务。

【（1）行政办公室（The Executive Office, TEO）】

职能：由首席部长和副首席部长共同主持，统筹跨部门事务，负责施政纲领（Programme for Government）、对外联络、纪念遇难者及其家属支持、平等机会、贫困与社会融合等议题。

网址：<https://www.executiveoffice-ni.gov.uk>

【（2）农业、环境与农村事务部（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Environment & Rural Affairs, DAERA）】

职能：主管农业、渔业、林业、食品安全、动植物卫生、环境保护、气候变化等。下属机构包括北爱尔兰环境署（NIEA）、林业局（Forest Service）、渔业局（DAERA Fisheries）等。

中资关注重点：威士忌产业供应链监管、食品出口检验检疫、农产品贸易许可、气候变化合规、可再生能源场地审批。

网址：<https://www.daera-ni.gov.uk>

【（3）社区部（Department for Communities, DfC）】

职能：主管社会保障、住房、就业服务、文化与体育、地方政府、语言与少数族裔等。

网址: <https://www.communities-ni.gov.uk>

【(4) 教育部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DE)】

职能: 主管学前教育、初等与中等教育(4—16岁义务教育)、学校巡视、教师培训等。

网址: <https://www.education-ni.gov.uk>

【(5) 经济部 (Department for the Economy, DfE)】

职能: 北爱尔兰本地最核心的经济发展主管部门。负责经济政策、外商投资促进、就业与技能、高等教育、创新与科研、能源、电信、消费者保护、就业法等。

下属机构: 北爱投资局、能源管理局、消费者管理局等。

中资关注重点: 投资促进、SFA 财政援助申请、技能培训补助、能源项目许可、强化版投资区的牵头部门、城市与增长协议的协调部门。

网址: <https://www.economy-ni.gov.uk>

【(6) 财政部 (Department of Finance, DoF)】

职能: 主管北爱尔兰预算、地方税收(如商业税率 Business Rates)、公共采购(通过 CPD 建筑与采购交付局)、土地与财产登记(通过 LPS)、统计(通过 NISRA)、信息技术等。

下属机构: 建筑与采购交付局、土地与财产服务局(LPS)、北爱尔兰统计与研究局等。

中资关注重点: 政府采购信息、商业税率优惠、土地登记。

网址: <https://www.finance-ni.gov.uk>

【(7) 基础设施部 (Department for Infrastructure, DfI)】

职能: 主管交通、水务、规划、海事、地图测绘、自然灾害应对等。

下属机构: 北爱尔兰水务公司(NI Water)、Translink 公交集团(间接持股)等。

中资关注重点: 港口与机场监管、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划许可、水电气基础设施合作。

网址: <https://www.infrastructure-ni.gov.uk>

【(8) 卫生部 (Department of Health, DoH)】

职能: 主管卫生、社会保健服务(HSC 体系)、临床卓越中心、临床试验监管等。

网址: <https://www.health-ni.gov.uk>

【(9) 司法部 (Department of Justice, DoJ)】

职能: 主管警务、监狱、缓刑、法律援助、青年司法、法医服务等。

注: 北爱尔兰检察机关由北爱尔兰公诉处独立负责, 不隶属 DoJ。

网址: <https://www.justice-ni.gov.uk>

附录 2.2 与北爱尔兰相关的英国中央政府部门

英国移民、关税、安全审查、税收、对外贸易、知识产权等“保留事项”由英国中央政府主管，在北爱与英国其他地区一体适用。

【（1）北爱尔兰事务部（Northern Ireland Office, NIO）】

职能：英国中央政府对接北爱尔兰事务的牵头部门，由北爱尔兰事务大臣（Secretary of State for Northern Ireland）领导。负责《温莎框架》落实、北爱政治稳定、安全事务等。

网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northern-ireland-office>

【（2）商业贸易部（Department for Business and Trade, DBT）】

职能：主管对外贸易政策、出口管制、消费者权益、企业立法、公司注册（通过 Companies House）。

DBT 北爱团队：DBT 在北爱设有专门团队，对接先进制造与技术、创意产业、农食产品、医疗与生命科学等领域，与 DfE 和北爱投资局密切协作。

网 址： <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department-for-business-and-trade>

【（3）税务海关总署（HM Revenue & Customs, HMRC）】

职能：主管直接税和间接税征收、海关管理、PAYE 薪资税、增值税、统计反洗钱等。

网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hm-revenue-customs>

【（4）英国出口融资局（UK Export Finance, UKEF）】

职能：英国出口信用机构，提供出口担保、买方信贷、卖方营运资金担保、出口保险等政策金融工具。在北爱配有区域出口融资经理（详见本指南第 4.4 节）。

网址：<https://www.ukexportfinance.gov.uk>

【（5）英国公司注册署（Companies House）】

职能：负责英国公司注册、年度申报、登记信息维护。在贝尔法斯特设有独立的区域办公室（Companies House Belfast）负责北爱尔兰公司注册。

贝尔法斯特办公室：The Linenhall, 32-38 Linenhall Street, Belfast, BT2 8BG

网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companies-house>

【（6）金融行为监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

职能：监管英国全境（含北爱）的金融服务行业、零售金融产品、证券市场行为、消费者保护等。

网址: <https://www.fca.org.uk>

【（7）审慎监管局（Prudential Regulation Authority, PRA）】

职能: 英格兰银行下属机构, 负责银行、保险公司、大型投资公司的审慎监管。

网址: <https://www.bankofengland.co.uk/prudential-regulation>

【（8）英国知识产权局（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IPO）】

职能: 负责英国全境（含北爱）的专利、商标、外观设计登记和管理。

网址: <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intellectual-property-office>

【（9）英国签证与移民局（UK Visas and Immigration, UKVI）】

职能: 内政部下属机构, 负责签证、入境许可、永居和入籍等事务。

网址: <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uk-visas-and-immigration>

【（10）竞争与市场管理局（Competition and Markets Authority, CMA）】

职能: 监管英国全境的反垄断、并购控制、消费者保护事务。

网 址 : <https://www.gov.uk/government/organisations/competition-and-markets-authority>

【（11）投资安全单位（Investment Security Unit, ISU）】

职能: 内阁办公室下属机构, 负责《国家安全和投资法 2021》下的并购国家安全审查。

网 址 : <https://www.gov.uk/government/collections/national-security-and-investment-act>

【（12）严重欺诈办公室（Serious Fraud Office, SFO）】

职能: 负责英格兰、威尔士、北爱尔兰的复杂经济犯罪和大型贿赂案件调查。

网址: <https://www.sfo.gov.uk>

附录 2.3 北爱尔兰主要监管和执行机构

【（1）北爱投资局】

职能: 北爱尔兰官方经济发展机构, DfE 下属执行机构。为企业提供置地、招聘、运营和商业发展等方面的建议; 管理选择性财政援助; 运营海外贸易投资促进网络。

中国办公室: 北爱投资局在中国设有上海、北京、广州、香港、台北等办事处。

网址: <https://www.investni.com>

【（2）北爱尔兰环境署（Northern Ireland Environment Agency, NIEA）】

职能：DAERA 下属执行机构，负责北爱本地的环境保护监管、环评审批、污染许可、自然遗产保护等。

网址：<https://www.daera-ni.gov.uk/topics/northern-ireland-environment-agency>

【（3）北爱尔兰平等委员会（Equality Commission for Northern Ireland, ECNI）】

职能：负责《公平就业与待遇（北爱尔兰）令 1998》的执行，监督企业的年度公平就业监督申报与三年期复核。

网址：<https://www.equalityni.org>

【（4）建筑与采购交付局（Construction and Procurement Delivery, CPD）】

职能：财政部下属机构，是北爱尔兰公共采购的中央采购机构。运营 eTendersNI 招投标平台。

网址：<https://www.finance-ni.gov.uk/topics/government-procurement>

【（5）土地与财产服务局（Land and Property Services, LPS）】

职能：财政部下属机构，负责北爱尔兰土地登记、不动产估价、商业税率评估、地图测绘等。

网址：<https://www.finance-ni.gov.uk/topics/land-and-property-services>

【（6）北爱尔兰统计与研究局（Northern Ireland Statistics and Research Agency, NISRA）】

职能：财政部下属机构，负责北爱尔兰官方统计数据收集与发布，包括 NICEI 综合经济产出指数、人口统计、劳动力市场统计等。

网址：<https://www.nisra.gov.uk>

【（7）北爱尔兰公诉处（Public Prosecution Service for Northern Ireland, PPS NI）】

职能：北爱尔兰独立检察机关，负责刑事诉讼。

网址：<https://www.ppsni.gov.uk>

【（8）北爱尔兰公平就业仲裁庭（Fair Employment Tribunal）】

职能：处理依据 FETO 提起的宗教信仰和政治观点歧视申诉。

网址：<https://www.justice-ni.gov.uk/topics/courts-and-tribunals>

【（9）劳工关系局（Labour Relations Agency, LRA）】

职能：北爱尔兰独立法定机构，提供劳工关系咨询、调解、培训服务，并发布劳工法实践守

则。

网址: <https://www.lra.org.uk>

【(10) 北爱尔兰公用事业监管局 (Utility Regulator)】

职能: 监管北爱尔兰的电力、天然气、水务和污水处理行业。

网址: <https://www.uregni.gov.uk>

【(11) 通信管理局 (Office of Communications, Ofcom)】

职能: 英国通信监管机构, 负责电信、广播、邮政等监管。在贝尔法斯特设有北爱尔兰办公室。

网址: <https://www.ofcom.org.uk>

附录 2.4 跨境与全岛合作机构

【(1) 爱尔兰岛南北贸易和商务发展机构】

职能: 依据《贝尔法斯特协议》设立的爱尔兰岛南北合作机构, 负责推动北爱尔兰与爱尔兰共和国之间的跨境贸易、创新合作和产业对接。运营“金融科技走廊”等全岛项目。

网址: <https://intertradeireland.com>

【(2) 南北部长理事会 (North/South Ministerial Council, NSMC)】

职能: 依据《贝尔法斯特协议》设立的高级别政府间合作机制, 由北爱行政委员会和爱尔兰政府部长组成, 协调岛内合作议题。

网址: <https://www.northsouthministerialcouncil.org>

【(3) 英爱政府间会议 (British-Irish Intergovernmental Conference)】

职能: 英国政府和爱尔兰政府间就涉及北爱尔兰的非下放事务进行协商的机制。

附录 3 中资企业商会、华人社团和在北爱中资企业一览表

附录 3.1 中资企业商会

【（1）英国中国商会（China Chamber of Commerce in the UK, CCCUK）】

英国中国商会（China Chamber of Commerce in the UK, CCCUK），前身为英国中资企业协会，成立于2001年7月，是由在英中资企业和代表处组成的一个非营利性团体，2007年5月在英国公司注册署注册，2015年9月正式更名为英国中国商会。截至2024年，英国中国商会共有正式会员和联系会员单位300余家，涉及金融、运输、贸易、服务、医药、石化、通信、制造等领域。

英国中国商会已成为代言在英中资企业利益、开展对外商务活动的重要平台。商会主席团成员中，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一直发挥牵头作用。

2025年11月，英国中国商会与北爱投资局在贝尔法斯特共同主办了中国-北爱尔兰经贸投资合作论坛，标志着商会在北爱业务推广方面进入新阶段。

网址：<http://www.cccuk.org>

【（2）英国中华总商会（UK Chinese Business Association, UKCBA）】

英国中华总商会成立于2012年，是由在英华侨、华人企业及商会共同发起的社团组织，以英国福建、广东、浙江、上海、山东、安徽、天津、湖南等各地地方商会及粤港澳籍商界侨领为核心力量。

【（3）英中贸易协会（China-Britain Business Council, CBBC）】

职能：英国最大的中英贸易促进机构。虽然不是中资商会，但是中资企业开展英国业务的重要协作伙伴。CBBC每季度发布《中国贸易追踪报告》（China Trade Tracker），其中包含详细的英国与中国贸易数据（含北爱尔兰区域数据）。

网址：<https://www.cbbsc.org>

附录 3.2 华人社团

【（1）北爱尔兰华商总会（Chinese Chamber of Commerce Northern Ireland）】

北爱尔兰华商总会（简称华商会）成立于1983年，现有成员约750人，为当地规模最大的华人侨团，以团结华人、服务侨胞、融入当地社会为宗旨。现任会长黄伟程，祖籍香港，自2001年起担任会长一职。华商会于成立同年创办北爱尔兰中文学校，并先后成立北爱尔兰华人福利会、北爱尔兰爱群妇女会、北爱尔兰开心长者会、北爱尔兰华人高尔夫球会等多个社团。

【（2）北爱尔兰福建商会】

北爱尔兰福建商会成立于2018年，以加强北爱福建商人团结为宗旨。现任会长董巧亮，下设副会长11名，会员100余人，基本从事餐饮业和零售业；商会人员主要系新华侨，以近年来英者居多。

附录 3.3 北爱尔兰与中国主要合作机构和项目

【（1）中国-北爱尔兰经贸投资合作论坛（2025 年 11 月）】

【（2）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驻华办事处】

北爱尔兰行政委员会于 2014 年 10 月开设驻华办事处，作为其国际事务战略的组成部分，承担投资促进、贸易对接、文化推广等职能。该办事处与中国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馆形成对接，构成中国-北爱尔兰政府间合作的常态化机制。

【（3）北爱投资局驻华机构】

北爱投资局在中国设有上海、北京、广州、香港、台北等办事处，负责为有意进入北爱市场的中国企业提供前期咨询、考察对接、合作伙伴匹配等服务。

附录 3.4 在北爱开展业务的主要中资企业及合作项目

由于北爱尔兰中资企业数量较少且多通过英国母体子公司架构运营，本节梳理在北爱有实质业务往来、生产对接或投资合作的主要中资相关主体。

【（1）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是中国银行在英国的全资子公司，是英国中国商会现任主席单位，也是 2025 年北爱投资合作论坛的主要赞助机构。中国银行 UK 通过其英国网络可向北爱企业提供本外币结算、贸易融资、出口信贷转贷、人民币兑换、绿色金融等综合金融服务。

【（2）比亚迪（BYD）】

比亚迪作为全球电动车与可再生能源解决方案领导企业，是 2025 年北爱投资合作论坛的主要赞助方之一，对北爱在电动汽车装配、可再生能源装备、商用车出口及电池技术合作领域表现出明显兴趣。

【（3）汤普森航空座椅（Thompson Aero Seating）——成功合作案例】

汤普森航空座椅总部位于北爱尔兰，是中国与北爱合作的成功案例。该企业凭借在飞机座椅领域的领先技术与中国航空业开展深度合作，被北爱投资局官方列为“中国-北爱合作最大的成功故事之一”。

【（4）随业务发展逐步深入合作的中资企业】

近年来，随着中英关系“务实重启”和北爱产业优势的进一步突显，越来越多的中资企业开始关注或进入北爱市场。重点领域包括：

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领域：中资科技企业可与北爱本地的 Citi、TP ICAP、FinTrU 等金融服务团队开展技术对接和服务输出。

新能源汽车与清洁能源：比亚迪、宁德时代等中国企业可探索在北爱布局电动汽车零部件、电池总装或可再生能源开发。

生命科学与精准医疗：中国创新药、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服务企业可与 Almac、Randox 等北爱龙头展开合作。

数字经济与影视创意：中资数字技术企业可与 Studio Ulster、CSIT 网络安全中心、Cyber-AI Hub 等开展技术合作。

食品饮料与农业科技：中国进口商和分销商可与北爱本地的威士忌、乳制品、肉类加工企业建立长期采购关系。

附录 3.5 中资企业在北爱开展业务的支持网络

中资企业在北爱开展业务可借助以下支持网络：

中国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馆——领事保护和政策对接；

中国驻英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处——驻英国家级经贸事务统筹；

北爱投资局——投资促进、SFA 财政援助、考察访问安排；

英国中国商会——在英中资企业网络与互助平台；

英中贸易协会——双向贸易促进、市场研究、政策咨询；

爱尔兰岛南北贸易和商务发展机构——岛内跨境合作与全岛资源对接；

北爱本地商会——贝尔法斯特商会（Belfast Chamber）、北爱尔兰商会（NI Chamber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专业金融服务支持。

附录 4 为中资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中国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馆

地址：75-77 Malone Road, Belfast, BT9 6SH

网址：<http://belfast.china-consulate.gov.cn>

职能：负责北爱尔兰地区的领事保护、华人华侨权益维护、中北爱经贸对接服务。

中国驻英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网址: <http://gb.mofcom.gov.cn>

职能: 英国全国层面的经贸事务统筹, 与北爱地区直接对接。

北爱投资局 (Invest Northern Ireland, Invest NI)

网址: <https://www.investni.com>

职能: 北爱尔兰官方经济发展机构, 为企业提供从初始事实调查、定制化考察访问、物业与人才采购、商业网络引荐到财务援助方案的全流程服务。

中国办公室: 上海、北京、广州、香港、台北。

英中贸易协会

网址: <https://www.cbcc.org>

职能: 英国最大的中英贸易促进机构, 提供市场研究、商业对接和政策咨询服务。每季度发布《中国贸易追踪报告》, 包含北爱地区贸易数据。

贝尔法斯特市政府投资促进办公室

网址: <https://www.belfastcity.gov.uk/invest-in-belfast>

职能: 贝尔法斯特地区招商引资、投资咨询、产业网络对接。

爱尔兰岛南北贸易和商务发展机构 (InterTradeIreland)

网址: <https://intertradeireland.com>

职能: 支持爱尔兰岛南北的跨境贸易、创新合作和产业对接。运营全岛金融科技走廊等项目。

英国中国商会

网址: <http://www.cccuk.org>

职能: 在英中资企业的网络与互助平台, 2025 年起在北爱设有专项推广机制。

英国出口融资局

网址: <https://www.ukexportfinance.gov.uk>

职能：英国出口信用机构，提供出口担保、买方信贷、卖方营运资金担保、出口保险等政策金融工具。配有北爱区域出口融资经理，详见本指南第 4.4 节。

后记

本指南为《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英国（2025 年版）》的区域专题版与配套阅读手册，重点介绍北爱尔兰与英国的差异化政策、产业、市场与机遇。内容涵盖《温莎框架》下的双重市场准入地位、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等优势产业的深度分析、城市与增长协议、北爱尔兰立法（含《公平就业与待遇（北爱尔兰）令 1998》、《气候变化法（北爱尔兰）2022》等法规），以及英国出口融资局（UKEF）产品体系、投资合作手续、相关政府部门与服务机构等内容。

本指南共 10 章正文及 4 项附录，整体框架与《英国（2025 年版）》保持对应，并专门介绍了北爱尔兰与英国的差异化制度——尤其是第 3 章《温莎框架》下的双重市场准入、第 4.4 节英国出口融资局支持工具、第 5 章法规政策（其中 5.5 节公平就业、5.8 节《气候变化法（北爱尔兰）2022》、5.12 节本地司法体系等内容为北爱独有）、第 6 章金融科技与监管科技深度分析、第 7 章城市与增长协议、第 10 章合规建议中 UKIMS 和 FETO 等特有义务；附录 1—4 分别覆盖企业注册等实操手续、政府部门一览、中资商会与华人社团、咨询机构。配合英国投资指南阅读北爱投资指南，能深入和全面地理解英国及北爱尔兰投资环境。

所有信息和数据均来源于英国或北爱尔兰政府、机构或权威媒体的公开发布资料，已更新至

2026 年 8 月前各相关机构公开发布的最新版本。其中，北爱尔兰综合经济产出指数截至 2025 年第四季度（NISRA 于 2026 年 3 月发布）；劳动力市场数据截至 2026 年 3 月至 5 月（NISRA、英国国家统计局于 2026 年 7 月发布）；宽带覆盖数据采用 Ofcom《Connected Nations 2025》（2025 年 11 月 19 日发布）；最低工资采用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的标准；知识产权官费采用英国知识产权局 2026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费率；UKEF 年度数据采用其 2024—2025 年度报告（145 亿英镑融资支持，2025 年 7 月发布）；技术工人签证规则采用 2025 年 7 月 22 日及 2026 年 1 月 8 日生效的英国内政部规则；中英经贸数据截至英中贸易协会 2025 年 11 月发布的第十二期《中国贸易追踪报告》。各项税费、工资与签证标准通常按英国财政年度调整，读者引用时请核对相关机构官网公布的现行标准。

鉴于经济形势和政策环境持续变化，有关制度和案例仍在不断更新，建议在做出投资决策前查阅上述机构官方网站获取最新信息，并通过北爱投资局、中国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馆、英中贸易协会等渠道进行专业咨询。

中国驻贝尔法斯特总领事馆

2026 年 8 月